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and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take no responsibility for the contents of this announcement, make no representation as to its accuracy or completeness, and expressly disclaim any liability whatsoever for any loss howsoever arising from or in reliance upon the whole or any part of the contents of this announcement.



Luzhou Xinglu Water (Group) Co., Ltd.*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2281)

OVERSEAS REGULATORY ANNOUNCEMENT

This announcement is made by Luzhou Xinglu Water (Group) Co., Ltd.*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he “**Company**”) pursuant to Rule 13.10B of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Listing of Securities on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ccording to the relevant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RC**”), the Company has published “2021 Audit Report (2021年度審計報告)”, and “2021 Annual Report for the Corporate Bonds (公司債券年度報告(2021年))” (the “**Reports**”) on the website of Shanghai Stock Exchange (www.sse.com.cn).

The Reports are prepared in Chinese and have been published on the website of Shanghai Stock Exchange in Chinese version. Please refer to the attachment below for the Chinese full text of the Reports for reference only.

By order of the board
Luzhou Xinglu Water (Group) Co., Ltd.*
Zhang Qi
Chairman

Luzhou, Sichuan Province, the PRC
28 April 2022

As at the date of this announcement, the board of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comprises of (i) three executive directors, namely Mr. Zhang Qi, Mr. Liao Xingyue and Ms. Huang Mei; (ii) three non-executive directors, namely Mr. Chen Bing, Mr. Yu Long and Ms. Hu Fenfen; and (iii) three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s, namely Ms. Ma Hua, Mr. Fu Ji and Mr. Liang Youguo.

* For identification purposes only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2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362022473004758

报告名称： 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XYZH/2022CDAA70196

被审（验）单位名称：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30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13日

签字人员： 林建昆(110000100091)，
欧阳立华(11010136487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审计报告

XYZH/2022CDAA70196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泸水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泸水务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泸水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兴泸水务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六、4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示,兴泸水务公司主要从事供水、污水处理和户表安装工程业务,2021年度供水、污水处理和户表安装工程业务营	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主要执行以下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根据各月各抄表区段抄录水量汇总的销售月报确认

<p>业收入为 13.24 亿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96.64%。营业收入确认是否适当对兴泸水务公司财务报表将产生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兴泸水务公司的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的售水量，按照不同的自来水用途，物价部门核定了不同单价，按照核定单价分类重新计算自来水销售收入；</p> <p>3、对制水量与售水量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对各月份产销差的变动合理性进行分析，结合对自来水销售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分析，判断本年自来水销售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选取样本，对记录的污水处理收入交易，核对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经政府指定部门确认的污水处理量统计表等原始凭证，以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的记录；</p> <p>5、选取样本，向当地财政局、城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实施函证；</p> <p>6、检查户表安装工程合同、服务结算单、项目完工验收资料；选取样本，向户表安装工程客户实施函证；</p>
<p>2、固定资产确认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如兴泸水务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六、12.固定资产、13.在建工程所示，兴泸水务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构筑物、供排水管网、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等，202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余额合计 36.4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51.50%，是资产中最大的组成部分，其中难以直接观察的供排水管网资产占固定资产的 31.94%，故我们将固定资产的存在认定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主要执行以下程序：</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p> <p>2、对房屋、建筑物进行实地检查，并获取和检查资产所有权或控制权证明文件；</p> <p>3、结合供排水管网分布图，以抽样的方式实地检查重要固定资产，检查沿线地上可观察标志物，并且通过对沿线自来水用户抽查其抄表和售水记录，确定其是否存在及是否已正常使用，关注是否存在闲置或毁损的固定资产；</p> <p>4、检查重大资产建设项目的行政批复文件；</p> <p>5、检查固定资产增加减少相关的内部审批手续是否齐全，会计处理是否正确；</p> <p>6、检查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是否准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p>

四、其他信息

兴泸水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兴泸水务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泸水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兴泸水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兴泸水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兴泸水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泸水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兴泸水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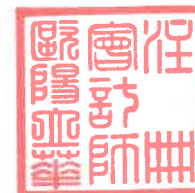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871,744,578.87	1,036,193,105.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698,572.00	1,95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486,058,598.89	345,244,062.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19,787,128.90	16,479,680.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148,145,229.62	52,104,650.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53,725,639.81	89,338,789.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74,421,802.69	59,077,560.71
流动资产合计		1,656,581,550.78	1,600,387,848.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8	5,593,899.76	195,653,127.47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55,275,609.48	54,602,212.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0	21,252.07	1,853,727.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1	3,142,838.26	3,280,997.36
固定资产	六、12	3,324,840,435.95	2,718,555,014.53
在建工程	六、13	318,004,395.11	924,067,490.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4	1,720,813.33	1,108,186.14
无形资产	六、15	1,387,875,989.14	978,077,794.79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6	28,139,173.07	28,139,173.07
长期待摊费用	六、17	238,122,564.63	99,371,29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6,813,656.38	4,632,914.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9	47,184,085.12	58,805,921.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16,734,712.30	5,068,147,857.08
资产总计		7,073,316,263.08	6,668,535,705.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0	239,282,822.21	252,856,821.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21	539,836,787.88	651,876,780.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2	194,028,853.54	257,951,120.91
应付职工薪酬	六、23	47,331,380.98	40,210,399.36
应交税费	六、24	26,855,172.25	26,540,732.14
其他应付款	六、25	179,435,483.30	170,369,763.5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6	927,384,820.86	250,138,093.09
其他流动负债	六、27	1,968,400.84	1,486,585.49
流动负债合计		2,156,123,721.86	1,651,430,29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8	1,390,656,364.74	1,037,593,408.67
应付债券	六、29	-	697,546,802.1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30	1,297,709.43	260,944.37
长期应付款	六、31	585,292,014.56	626,045,567.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32	4,451,887.98	2,327,410.47
递延收益	六、33	268,555,468.11	188,646,318.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5,917,946.25	6,363,764.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6,171,391.07	2,558,784,216.82
负 债 合 计		4,412,295,112.93	4,210,214,513.14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4	859,710,000.00	859,7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5	420,447,214.35	419,505,015.2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6	-66,935.74	640,668.75
专项储备	六、37	17,010,566.37	16,675,700.11
盈余公积	六、38	63,429,728.39	52,385,433.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9	1,115,598,107.93	959,029,566.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76,128,681.30	2,307,946,383.81
少数股东权益		184,892,468.85	150,374,808.28
股东权益合计		2,661,021,150.15	2,458,321,192.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73,316,263.08	6,668,535,705.23

法定代表人:

张 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Zhang

会计机构负责人:

Zhang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7,672,251.65	529,039,42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35,975,019.76	117,792,982.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744,009.71	4,115,575.3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67,467,116.83	104,183,420.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812,557.92	58,880,611.5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41,165.37	20,589,147.96
流动资产合计		783,912,121.24	834,601,166.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555,325.32	4,300,817.48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014,530,647.15	1,060,565,352.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252.07	1,853,727.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83,831.35	1,053,281.89
固定资产		1,907,450,677.68	1,583,773,823.31
在建工程		94,935,240.92	302,048,427.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53,543.24	564,704.32
无形资产		575,235,600.16	595,518,853.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8,504,559.58	76,863,165.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1,600.11	1,378,44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0,272,277.58	3,631,920,598.41
资产总计		4,604,184,398.82	4,466,521,765.20

法定代表人：

张

51050251022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鹏欧印阳

510502510222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鹏欧印阳

51050251022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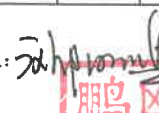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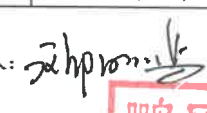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9,224,002.77	192,795,504.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6,157,103.39	394,498,783.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9,022,173.55	224,914,638.48
应付职工薪酬		24,326,200.37	19,027,080.12
应交税费		8,231,035.25	10,540,255.91
其他应付款		84,107,070.94	185,182,578.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9,310,975.66	155,154,326.26
其他流动负债		1,937,051.07	1,094,038.94
流动负债合计		1,682,315,613.00	1,183,207,205.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9,851,863.58	581,595,762.00
应付债券		-	697,546,802.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57,792.43	-
长期应付款		214,118,931.36	225,026,715.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54,506.94	826,786.42
递延收益		150,475,778.68	62,149,59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13,059.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6,958,872.99	1,567,258,722.42
负债合计		2,749,274,485.99	2,750,465,928.10
股东权益：			
股本		859,710,000.00	859,7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3,655,709.96	413,655,709.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935.74	640,668.75
专项储备		5,725,258.60	7,271,971.76
盈余公积		63,429,728.39	52,385,433.51
未分配利润		512,456,151.62	382,392,053.12
股东权益合计		1,854,909,912.83	1,716,055,837.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604,184,398.82	4,466,521,765.2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70,097,933.82	1,205,478,914.37
其中：营业收入	六、40	1,370,097,933.82	1,205,478,914.37
二、营业总成本		1,078,178,702.28	915,460,537.86
其中：营业成本	六、40	801,504,172.43	676,728,274.24
税金及附加	六、41	29,996,947.81	31,788,369.54
销售费用	六、42	25,077,759.99	17,454,508.47
管理费用	六、43	101,615,278.42	82,900,784.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44	119,984,543.63	106,588,600.88
其中：利息费用		127,480,091.01	111,622,901.37
利息收入		9,786,316.49	7,631,847.79
加：其他收益	六、45	34,508,874.78	22,251,552.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673,396.83	719,536.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3,396.83	719,536.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16,669,742.55	-4,288,391.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8	-12,215,470.04	-4,814,231.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9	-	9,743.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8,216,290.56	303,896,585.45
加：营业外收入	六、50	9,427,118.71	4,598,807.72
减：营业外支出	六、51	321,357.94	4,036,600.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322,051.33	304,458,792.52
减：所得税费用	六、52	46,347,220.45	43,032,126.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926,358.08	247,221,418.7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48,472.80	14,205,247.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227.53	-2,140,583.3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227.53	-2,140,583.3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227.53	-2,140,583.3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9,227.53	-2,140,583.3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375,603.35	259,286,082.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327,130.55	245,080,83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48,472.80	14,205,247.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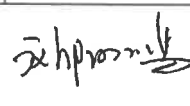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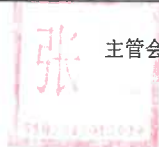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03,422,946.47	656,603,018.0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23,447,700.96	372,719,179.46
税金及附加		14,475,644.93	11,716,871.84
销售费用		15,647,762.04	10,413,651.90
管理费用		52,270,193.88	44,043,057.6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2,055,633.07	75,441,889.8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6,755,632.10	3,304,712.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73,396.83	719,536.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3,396.83	719,536.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95,108.23	-1,381,510.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759,932.29	144,911,105.20
加：营业外收入		4,290,880.26	3,632,670.39
减：营业外支出		90,902.32	1,008,354.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959,910.23	147,535,421.36
减：所得税费用		18,625,338.40	17,666,520.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334,571.83	129,868,900.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334,571.83	129,868,900.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227.53	-2,140,583.3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227.53	-2,140,583.3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9,227.53	-2,140,583.3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735,344.30	127,728,317.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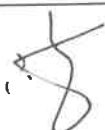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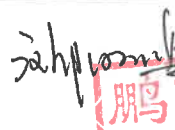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0,154,764.52	1,217,598,275.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36,234.80	5,583,99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1)	87,362,202.09	50,791,11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4,353,201.41	1,273,973,39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2,917,246.98	563,440,23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201,579.97	141,303,511.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701,661.76	123,895,19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1)	80,336,400.17	75,891,88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156,888.88	904,530,82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196,312.53	369,442,57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8,376.9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4,753.66	500,488.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3,130.62	500,48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357,669.07	997,075,414.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357,669.07	997,075,414.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764,538.45	-996,574,92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4,801,876.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4,801,876.3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54,228,458.83	850,514,771.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1)	-	40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228,458.83	1,270,316,647.9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74,486,040.00	530,967,07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9,585,100.34	160,664,270.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16,698.62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3(1)	47,039,618.70	11,273,91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110,759.04	702,905,25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17,699.79	567,411,388.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53(2)	-164,450,526.13	-59,720,96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192,605.00	1,095,913,572.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3(4)	871,742,078.87	1,036,192,6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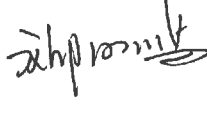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113,031.88	681,804,347.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02,811.96	27,252,78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815,843.84	709,057,134.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565,559.60	399,509,173.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328,941.30	56,730,48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703,505.28	60,147,880.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76,746.65	44,000,29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074,752.83	560,387,83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41,091.01	148,669,29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8,376.9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5,370.51	11,38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24,583.40	2,572,104.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18,330.87	2,583,486.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910,897.15	498,677,34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0,789,06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460,897.15	579,466,40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442,566.28	-576,882,921.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3,350,000.00	487,8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350,000.00	687,8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3,668,040.00	311,274,19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331,628.46	124,134,483.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034.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015,702.46	435,408,68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65,702.46	252,411,31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367,177.73	-175,802,305.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039,429.38	704,841,734.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672,251.65	529,039,429.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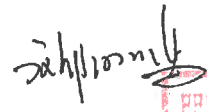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9,710,000.00				419,505,015.27				640,868.75	16,675,700.11	52,385,433.51		959,029,566.17		2,307,846,383.81	150,374,808.28	2,458,221,19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839,298.40		-22,839,298.40		-22,839,298.4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59,710,000.00				419,505,015.27				640,868.75	16,675,700.11	52,385,433.51		959,190,287.77		2,285,107,085.41	150,374,808.28	2,435,481,893.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2,199.08			-707,604.49	334,866.26		11,044,294.88		179,407,840.16		191,021,595.89	34,517,660.57	225,539,256.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9,227.53					241,926,358.08		241,327,130.55	19,048,472.80	260,375,603.3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	1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942,199.08								97,539.26		942,199.08	-338,230.42	603,968.66
四、本年年末余额	859,710,000.00				420,447,214.35			-66,938.71	17,010,566.37	63,429,728.39			1,115,598,107.93		2,476,128,681.30	184,892,468.85	2,661,021,150.15

法定代表人：

张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景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2020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9,710,000.00				419,505,015.27		2,781,252.07	11,085,652.56	39,398,543.42	-	776,377,637.52		2,108,858,100.84	110,621,561.19	2,219,479,662.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59,710,000.00				419,505,015.27		2,781,252.07	11,085,652.56	39,398,543.42		776,377,637.52		2,108,858,100.84	110,621,561.19	2,219,479,662.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0,883.32	5,590,047.55	12,986,890.09		182,651,928.65		199,089,282.97	39,753,247.09	238,841,530.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40,883.32				247,221,418.74		245,080,835.42	14,205,247.48	259,286,082.9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91,396.42	25,091,396.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091,396.42	25,091,396.4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86,890.09		-64,569,490.09		-51,582,600.00		-51,582,6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986,890.09		-12,986,890.09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5,590,047.55					5,590,047.55	454,846.02	6,044,893.57
2. 本年使用								10,982,072.47					10,982,072.47	768,650.75	11,750,723.22
(六) 其他								5,402,024.92					5,402,024.92	314,004.73	5,716,029.65
四、本年年末余额	859,710,000.00				419,505,015.27		640,688.75	16,675,700.11	52,385,433.51		959,029,586.17		2,307,946,383.81	150,374,808.28	2,458,321,192.09



编制单位: 苏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655,709.96			640,688.75	7,271,971.76	52,385,433.51		382,392,053.12	1,716,055,837.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13,655,709.96			640,688.75	7,271,971.76	52,385,433.51		382,392,053.12	1,716,055,837.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7,604.49	-1,546,713.16	11,044,294.88		130,064,098.50	138,854,075.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9,227.53				110,334,571.83	109,735,344.3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83,457.18		-62,616,057.18	-51,582,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83,457.18		-11,033,457.18	
2. 对股东的分配												-51,582,600.00	-51,582,600.0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0,837.70		97,539.26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10,837.70		97,539.26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3,655,709.96			-66,935.74	5,725,258.60	63,429,728.39		512,456,151.62	1,854,909,912.83

编制单位：苏州市兴沙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9,710,000.00				413,655,709.96			2,781,252.07	4,633,148.57	39,398,543.42	317,092,642.33	1,637,271,296.3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59,710,000.00				413,655,709.96			2,781,252.07	4,633,148.57	39,398,543.42	317,092,642.33	1,637,271,296.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40,583.32	2,638,823.19	12,986,890.09	65,299,410.79	78,784,540.7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0,583.32			129,868,900.88	127,728,317.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86,890.09	-64,569,490.09	-51,582,60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12,986,890.09	-12,986,890.09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638,823.19			2,638,823.19
2. 本年使用									4,917,944.77			4,917,944.77
(六) 其他									2,279,121.58			2,279,121.58
四、本年年末余额	859,710,000.00				413,655,709.96			640,668.75	7,271,971.76	52,385,433.51	382,392,063.12	1,716,055,837.10

编制单位: 泸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泸州市人民政府“泸市府函[2002]79号”文批准改制,与原北郊制水分公司和城市管网分公司共同组建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由泸州市规划建设局作为国有资产授权投资主体投入注册资本6,628.00万元,由四川裕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裕会证(2002)字第080号验资报告验证,于2002年7月31日在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500204702995Y。

2002年12月,根据《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泸市府发[2002]133号文),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泸集团”)作为泸州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投资主体,成为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设立后,注册资本的主要变更情况如下:

2006年根据泸州市人民政府泸市府函[2006]112号文“关于同意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转入收益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泸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泸国资委产[2006]37号文“关于泸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转让收益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将2002年企业改制和2004年北郊水厂改制中收回的国有资产转入收益共计15,653,652.32元作为国家资本投入;同时根据泸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泸国资委产[2006]46号文“关于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国有独资公司股权调整的批复”,同意泸州市基础建设公司以货币资金1,569,847.68元对本公司增资扩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503,5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3,503,500.00元,本次增资已经四川长信会计师事务所川长信验(2007)第091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年本公司根据泸国资委产(2007)39号文“关于泸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清产核资资金核实批复”,将清产核资净收益1,392,826.27元作为兴泸集团对本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4,896,326.27元,本次增资已经四川长信会计师事务所川长信验(2009)第12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12月3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0.00元,其中:由股东兴泸集团缴纳人民币98,150,000.00元,股东泸州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缴纳人民币1,850,000.00元。已于2012年12月25日在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4,896,326.27元,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川华信验(2012)68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剥离非主营业务资产的批复》(泸国资产权[2014]14号)、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决定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84,896,326.27元;分立后,存续公司为“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为184,396,326.27元;新设公司为“泸州市兴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经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川工商泸字)登记内名预核字[2014]第001957号预先核准)”,注册资本为500,000.00元。分立前本公司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存续公司承担,新设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500,000.00元,作为分立设立的新公司注册资本。减资事宜,已于2014年7月29日经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减少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泸国资产权[2014]17号)批准。已于2014年9月4日在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4,396,326.27元。

根据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依据本协议于2014年12月31日向本公司增资210,000,000.00元,其中:63,890,171.41元作为本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其余146,109,828.59元作为本公司的资本公积。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依据本协议于2015年1月5日向本公司增资100,000,000.00元,其中:30,423,900.00元作为本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其余69,576,100.00元作为本公司的资本公积。泸州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放弃认购权。2014年12月30日,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改制方案(修订稿)的批复》(泸国资委发[2014]132号),同意兴泸集团对兴泸水务增资21,000万元,泸州老窖集团对兴泸水务增资10,000万元。本次增资已于2014年12月31日在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8,710,397.68元。已于2015年1月5日在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8,710,397.68元。

根据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复》(泸国资委发[2015]180号)、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201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以及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974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15]252号),截止2015年7月31日,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净资产人民币92,367.07万元,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为77,462.76万元。2015年12月17日,经(川华信验[2015]109号)《验资报告》审验原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774,627,645.30元折股,其中600,000,000.00元作为公司的注册资本,174,627,645.30元作为资本公积。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600,000,000股,其中: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购527,160,000股;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65,520,000股;泸州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认购7,320,000股。

2016年5月9日,根据泸投集团司[2016]178号文件,泸州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水务集团增资扩股,本次增资133,580,000.00元,其中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 64,310,000.00 元, 69,270,00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 本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66431 万股, 其中, 兴泸集团持有 52716 万股, 持股比例为 79.35%, 老窖集团持有 7254 万股, 持股比例为 10.92%, 基础公司持股 6461 万股, 持股比例为 9.73%。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股东大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决定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出具《关于核准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30 号)核准贵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根据本公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初始发行规模为 214,940,000 股(包括本公司发行的 195,400,000 股 H 股及售股股东因国有股减持售出的 19,540,000 股 H 股),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2.3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发行 214,94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工作, 且已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在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9,710,000.00 元。

2、本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均为四川省泸州市百子路 16 号。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属水务行业, 主要从事污水处理运营、自来水供应及户表安装业务。经营范围: 集中式供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清洁服务; 技术推广服务; 销售: 五金、交电、化工产品; 自有房屋租赁; 水质化验、检验(此项经营项目限分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控股股东以及集团最终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兴泸集团, 是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 最终控制人为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本年度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泸州市兴合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合江水业有限公司等 18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经修订)及相关规定, 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之相关披露, 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近期有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自报告年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

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参与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②企业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一条(三)规定的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如下: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1) 对借款人实际或预期的外部信用评级下调。如果内部信用评级可与外部评级相对应或可通过违约调查予以证实,则更为可靠; 2) 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例如,实际或预期的利率上升,实际或预期的失业率显著上升; 3) 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例如,借款人收入或毛利率下降、经营风险增加、营运资金短缺、资产质量下降、杠杆率上升、流动比率下降、管理出现问题、业务范围或组织结构变更(例如某些业务分部终止经营); 4) 同一借款人其他债务发生违约或逾期; 5) 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例如,技术变革导致对借款人产品的需求下降; 6)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例如,如果房价下降导致担保物价值下跌,则借款人可能会有更大动机拖欠抵押贷款; 7)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例如,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关于信用增级的质量变化,企业应当考虑担保人的财务状况,次级权益预计能否吸收预期信用损失等; 8) 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例如,一组贷款资产中延期还款的数量或金额增加、接近授信额度或每月最低还款额的信用卡持有人的预期数量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

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其他权益工具股权投资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账龄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应收账款外,本集团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模型,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一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12.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绝大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背书转让,并基于本集团已将相关应收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本集团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为交易价格,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的,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2)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利得或损失和汇兑损益之外,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

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

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借款人所处的行业、借款人所在的地理位置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年的前瞻性信息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见上述四、11. 应收账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14.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在制水及污水处理、户表安装等业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低值易耗品等与公司主要业务密切相关的原材料,安装工程施工过程中尚未确认销售收入的工程施工投入。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15.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本集团的合同资产主要系工程业务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及应收项目质保金。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1.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6.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长期应收款主要系根据与各地方政府部门签署的特许经营协议,应向政府部门收取的污水处理厂投资建设回报本息,作为污水处理费的组成部分,通常与当期按照合同约定收取的运营服务费一并收取,付款方均为各级政府或其授权部门,付款对象一致,故其信用风险特征一致。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本附注“四、10.(1)金融资产”中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所述。

1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

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9.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30-50	0	3.33-2.00
房屋建筑物	30-50	5	3.17-1.90

20.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3000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管网资产、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办公设备	5.00	4.00	19.20
2	房屋构筑物	30.00	4.00	3.20
3	管网资产	20.00	4.00	4.80
4	通用设备	8.00	4.00	12.00
5	运输设备	8.00	4.00	12.00
6	专用设备	8.00	4.00	12.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本集团作为BOT项目的被授予方,在项目建造完工后形成无形资产的,在建设期间将本集团的投入暂列入本项目,待建设完成开始运营或达到预定运营状态后,转入无形资产。

22.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3.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4.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一)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二)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部门。

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在按照购建基础设施过程中支付的价款确认无形资产。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

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项目公司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是否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以及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是否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达到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及项目公司根据 BOT 合同的约定和实际经营情况综合判断。

本集团多数 BOT 污水处理项目均有基本水量的约定,对于该项约定,本集团基于以下方面考虑,并未将该部分确认为金融资产,仍将合同整体确认为一项无形资产:一是基本水量的约定仅为约束合同授予方履行其作为污水处理项目授予方保证本集团所投资的项目拥有其设计要求的最低污水处理量,并不代表授予方无条件支付相应的确定金额污水处理费;二是作为授予方的政府部门并不认为其有支付与该投资所约定基本水量相关的确定金额的无条件义务,授予方仅为政府采购主体,基于本集团提供的服务时支付采购费用,授予方并不会确认相应金融负债;三是拆分该项基本水量作为金融资产涉及到将基本水量转换为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估计过程主观性强,可靠性差,合同期间的后续调整较为频繁,难以为报告使用者提供便于理解且公允的财务信息。确认为无形资产的 BOT 特许经营权项目在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

(3) 办公及其他软件类

本集团应用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5.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于每年末,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9.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产生,在辞退职工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30.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集团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

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1. 预计负债

本集团对发生的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根据具体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承担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否可靠计量确认预计负债。本集团 BOT 项目按照合同规定,本集团有义务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针对该项义务,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和项目设施的具体情况,将预计很可能发生的经济利益流出并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管道及户表安装收入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本集团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自来水销售收入

本集团销售自来水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水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执行单价(不含增值税、代收污水处理费、公用事业附加费等相关税费)确认当月销售收入。

(2)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结算处理量确认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3)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提供劳务收入主要为管道及户表安装服务,本集团在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确认销售收入之前发生的累积工程支出,列报存货。预计可收回金额小于工程支出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5.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3.使用权资产”以及“29.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6.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7.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本集团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8. 分部信息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架构、管理规定及内部汇报制度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9.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2012年2月14日印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相关规定提取和使用、核算安全生产费。本集团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在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实际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提取的专项储备余额不足冲减的,按实际发生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年1月26日,财政部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应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详见40.(1).3)

1) 2021年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1、2021年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以下简称14号解释),就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进行了规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财会(2008)11号)中关于“五、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的内容同时废止。14号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根据14号解释的规定,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本解释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未按照解释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其累计影响数,调整解释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14号解释有关PPP项目会计处理规定主要对本集团确认为金融资产模式的PPP项目产生影响,本集团按照14号解释的相关规定重新评估原确认为金融资产的PPP项目是否仍满足金融资产确认条件。经评估,不满足金融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按项目状态,从金融资产调整为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

3、列报项目主要影响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长期应收款	195,653,127.47	5,286,385.92	-190,366,741.55
无形资产	978,077,794.79	1,168,444,536.34	190,366,741.55
未分配利润	959,029,566.17	936,190,267.77	-22,839,298.4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5%、10%、15%、20%
房产税	按照自用固定资产原值的70%	1.2%
	租出固定资产按照租金收入	12%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本部”)	1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泸县分公司(以下简称“泸县分公司”)	1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纳溪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溪水业”)	1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江南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水业”)	1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合江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江水业”)	15%
泸州市南郊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郊水业”)	1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北郊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郊水业”)	15%
泸州市四通自来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工程”)	15%
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泸污水”)	15%
泸州市兴合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合水环境”)	15%
兴泸水务(集团)威远清溪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远水务”)	15%
威远城市供排水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远安装”)	15%
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繁星环保”)	15%
德昌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昌水务”)	1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市青白江兴泸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白江水务”)	15%
乐山市兴泸水务兴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嘉环保”)	20%
雷波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波水务”)	20%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水晶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晶商场”)	详见2.③④
泸州市兴泸智慧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科技”)	详见2.③④
泸州市四通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设计”)	详见2.③④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兴叙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叙水业”)	详见2.③④
叙永县永星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星水环境”)	详见2.③④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水务本部、泸县分公司、纳溪水业、江南水业、合江水业、南郊水业、北郊水业、四通工程、兴泸污水、兴合水环境、威远水务、威远安装、繁星环保、德昌水务、青白江水务等项目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产业,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②《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和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享受免征、减征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企业从事上述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企业既符合西部大开发15%优惠税率条件,又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务院规定的各项税收优惠条件的,可以同时享受。在涉及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

纳税主体名称	免税期	减半征收期
兴泸污水(城东污水处理厂)	2016年-2018年	2019年-2021年
兴泸污水(城南污水处理厂)	2016年-2018年	2019年-2021年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纳税主体名称	免税期	减半征收期
繁星环保(古蔺项目)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繁星环保(龙马潭、江阳、纳溪项目)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③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水晶商城、智慧科技、四通设计、兴叙水业、永星水环境等符合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企业所得税按5%核算;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企业所得税按10%核算;

④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按2.5%核算。

(2) 增值税

A、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的自来水销售收入选择按简易办法依照6%的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自2014年7月1日起,销售自产自来水的一般纳税人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B、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C、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下称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D、根据《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9号)规定,自2021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受托对垃圾、污泥、污水、废气等废弃物进行专业化处理,即运用填埋、焚烧、净化、制肥等方式,对废弃物进行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处置,原适用13%税率的,税率调整为6%。

E、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污水处理费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97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供水节水和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00]36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相关规定,兴泸污水于2015年7月1日前提供污水处理劳务免征增值税。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F、根据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自2015年7月1日起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兴泸污水自2015年7月1日起提供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率70%。

G、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第二条规定,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免征增值税。

H、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9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6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的规定,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1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63.71	5,375.94
银行存款	871,734,715.16	1,036,187,229.06
其他货币资金	2,500.00	500.00
合计	871,744,578.87	1,036,193,105.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94,560.44	1,428,346.08

注:本集团于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5180120000002512银行账户中的2,134.07万元存款和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20351059900100000423361银行账户中的2,406.75万元存款为专项融资获得资金,专项用于泸州市江阳区全域供水项目。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ETC 账户资金	2,000.00	
业务冻结	500.00	500.00
合计	2,500.00	500.00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50,000.00	1,9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48,572.00	
合计	2,698,572.00	1,950,000.00

- (2) 年末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无。
- (6)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无。
- (7)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无。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86,835.88	0.51	2,686,835.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3,240,518.15	99.49	37,181,919.26	7.11	486,058,598.89
合计	525,927,354.03	100.00	39,868,755.14		486,058,598.89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3,762.08	0.27	1,003,762.0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8,595,765.51	99.73	23,351,702.75	6.34	345,244,062.76
合计	369,599,527.59	100.00	24,355,464.83		345,244,062.76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华西和骏耀城置业(泸州)有限公司	1,683,073.80	1,683,073.80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
四川省威远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627,668.00	627,668.00	100.00	无法收回
威远县三维酒业公司	178,534.40	178,534.40	100.00	无法收回
四川创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6,800.00	146,8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汇总	50,759.68	50,759.68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686,835.88	2,686,835.88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16,507,978.13	20,825,398.92	5.00
1-2年	85,591,207.37	8,559,120.74	10.00
2-3年	10,532,002.76	2,106,400.56	20.00
3-4年	9,815,648.96	4,907,824.48	50.00
4-5年	52,531.90	42,025.52	80.00
5年以上	741,149.03	741,149.04	100.00
合计	523,240,518.15	37,181,919.26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24,137,126.22	16,206,856.30	5.00
1-2年	29,501,781.50	2,950,178.15	10.00
2-3年	12,843,698.26	2,568,739.65	20.00
3-4年	805,254.00	402,627.00	50.00
4-5年	423,019.39	338,415.51	80.00
5年以上	884,886.14	884,886.14	100.00
合计	368,595,765.51	23,351,702.75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8,191,051.93	324,137,126.22
1-2年	85,591,207.37	29,501,781.50
2-3年	10,532,002.76	12,930,098.26
3-4年	9,902,048.96	1,432,922.00
4-5年	680,199.90	484,278.39
5年以上	1,030,843.11	1,113,321.22
合计	525,927,354.03	369,599,527.59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4,355,464.83	15,513,290.31				39,868,755.14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42,584,655.88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6.1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4,593,190.15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0,340,927.57	52.26	10,882,292.94	66.03
1-2年	4,503,367.12	22.76	2,968,426.35	18.01
2-3年	2,547,200.61	12.87	1,686,978.53	10.24
3年以上	2,395,633.60	12.11	941,982.45	5.72
合计	19,787,128.90	100.00	16,479,680.2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的比率 (%)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9,911,283.51	各年均有(滚存)	50.09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的比率(%)
四川宝冶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88,500.00	1年以内	3.48
四川博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632,300.00	1年以内	3.20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531,547.20	1年以内, 2-3年	2.69
四川中恒志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9,330.00	1年以内	2.62
合计	12,282,960.71		62.08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8,145,229.62	52,104,650.27
合计	148,145,229.62	52,104,650.27

5.1 应收利息: 无。

5.2 应收股利: 无。

5.3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收账款	154,237,246.09	57,781,950.28
减: 坏账准备	6,092,016.47	5,677,300.01
合计	148,145,229.62	52,104,650.27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泸州市城区“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市、区财政补贴资金	141,615,032.92	46,869,897.27
押金、保证金	2,610,721.43	1,797,211.22
代扣代缴款	2,453,597.37	2,640,938.73
其他	7,557,894.37	6,473,903.06
合计	154,237,246.09	57,781,950.28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5,677,300.01			5,677,300.01
2021年1月1日其他应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14,716.46			414,716.4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092,016.47			6,092,016.47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9,338,481.92	51,183,548.14
1-2年	48,522,499.65	491,171.14
2-3年	460,677.41	636,557.86
3年以上	5,915,587.11	5,470,673.14
其中: 3-4年	564,558.17	192,356.10
4-5年	192,356.00	100,468.78
5年以上	5,158,672.94	5,177,848.26
合计	154,237,246.09	57,781,950.28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677,300.01	414,716.46				6,092,016.47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泸州市财政局	补助资金	141,615,032.92	1年以内、1-2年	91.82	
泸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住房维修基金	2,023,645.27	5年以上	1.31	2,023,645.27
合江县住建局	代垫款	797,998.00	1-2年、3-4年	0.52	266,667.8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泸州供电公司	押金、保证金	704,400.00	3-4年、4-5年、5年以上	0.46	640,900.00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工程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工作经费	700,400.00	5年以上	0.45	700,400.00
合计		145,841,476.19		94.56	3,631,613.0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补助项目	年末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		
				时间	金额	依据
泸州市财政局	泸州市城区“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141,615,032.92	2年以内	待工程造价结算完成	141,615,032.92	泸市府办发(2019)14号文件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945,495.87		37,945,495.87	34,488,648.46		34,488,648.46
低值易耗品	1,320,027.88		1,320,027.88	1,226,275.18		1,226,275.18
库存商品	460,637.26	3,087.75	457,549.51	665,971.06	3,087.75	662,883.31
周转材料	1,470.00		1,470.00	1,470.00		1,470.00
合同履约成本	14,001,096.55		14,001,096.55	52,959,512.19		52,959,512.19
合计	53,728,727.56	3,087.75	53,725,639.81	89,341,876.89	3,087.75	89,338,789.1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087.75					3,087.75

7. 其他流动资产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2,150,930.62	34,909,609.78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231,666.99	24,097,900.48
预缴其他税费	39,205.08	70,050.45
合计	74,421,802.69	59,077,560.71

8.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5,593,899.76		5,593,899.76	5,286,385.92		5,286,385.9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606,100.25		606,100.25	913,614.08		913,614.08	
乡镇污水处理项目							
合计	5,593,899.76		5,593,899.76	5,286,385.92		5,286,385.9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 设开发有限公司	54,602,212.65			673,396.83						55,275,609.48	

注: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向家坝灌区开发公司”)成立于2013年9月22日,股东分别是四川省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自贡釜溪水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根据向家坝灌区开发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成员共7名,其中:职工董事1名。四川省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派2名董事,本公司与其他3位出资人各委派1名董事,董
事会决议须经全体董事半数以上同意方可通过,本公司对该项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泸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32,475.87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21,252.07	21,252.07
合计	21,252.07	1,853,727.94

(2) 本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泸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8,376.96		转让投资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78,747.93			
合计			78,747.93	108,376.96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533,862.88		5,533,862.88
2. 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内部转入			
(5) 股东投资, 国家注入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固定资产转出			
(3)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5,533,862.88		5,533,862.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年初余额	2,252,865.52		2,252,865.52
2. 本年增加金额	138,159.10		138,159.10
(1) 计提或摊销	138,159.10		138,159.10
(2) 固定资产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内部转入			
(5) 股东投资, 国家注入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固定资产转出			
(3)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2,391,024.62		2,391,024.6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142,838.26		3,142,838.26
2. 年初账面价值	3,280,997.36		3,280,997.3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老街门面	1,318,842.00	金沙江国资公司实物出资划入, 产权尚未完成过户

12.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324,795,903.21	2,718,554,716.77
固定资产清理	44,532.74	297.76
合计	3,324,840,435.95	2,718,555,014.53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办公设备	房屋构筑物	管网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072,971.62	1,477,069,766.48	1,144,929,753.10	82,429,981.18	18,098,868.30	884,909,555.33	3,618,510,896.01
2.本年增加金额	831,408.63	332,311,441.33	301,722,047.74	1,903,573.06	485,105.31	205,045,353.52	842,298,929.59
(1) 购置	831,408.63	444,633.12	3,302,315.85	1,903,573.06	485,105.31	19,542,346.83	26,509,382.80
(2) 在建工程转入		331,866,808.21	298,419,731.89			185,503,006.69	815,789,546.79
(3) 原暂估资产价值调整							
(4) 内部转移							
(5) 固定资产类别调整							
(6) 外部转入							
(7) 企业合并增加							
(8) 调列投资性房地产							
3.本年减少金额	34,920.00	3,185,399.59	495,047.00	1,713,665.05	924,232.11	1,176,209.81	7,529,473.56
(1) 处置或报废	34,920.00	3,185,399.59	495,047.00	1,713,665.05	924,232.11	1,176,209.81	7,529,473.56
(2) 内部转移							
(3) 固定资产类别调整							
(4) 调列投资性房地产							
(5) 其他							
4.年末余额	11,869,460.25	1,806,195,808.22	1,446,156,753.84	82,619,889.19	17,659,741.50	1,088,778,699.04	4,453,280,352.0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944,733.75	203,746,414.13	321,518,254.74	43,383,649.96	13,427,689.36	305,121,205.92	895,141,947.86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办公设备	房屋构筑物	管网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899,887.43	48,843,226.26	62,849,515.30	9,018,362.49	1,427,298.80	98,662,086.28	221,700,376.56
(1) 计提	899,887.43	48,843,226.26	62,849,515.30	9,018,362.49	1,427,298.80	98,662,086.28	221,700,376.56
(2) 固定资产类别调整							
(3) 调列投资性房地产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内部转移							
3. 本年减少金额	33,346.79	1,775,762.68	63,363.26	1,568,539.57	887,262.93	1,059,301.78	5,387,577.01
(1) 处置或报废	33,346.79	1,775,762.68	63,363.26	1,568,539.57	887,262.93	1,059,301.78	5,387,577.01
(2) 固定资产类别调整							
(3) 调列投资性房地产							
(4) 内部转移							
4. 年末余额	8,811,274.39	250,813,877.71	384,304,406.78	50,833,472.88	13,967,725.23	402,723,990.42	1,111,454,747.41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3,419,466.18				1,394,765.20	4,814,231.38
2. 本年增加金额		8,043,294.53				4,172,175.51	12,215,470.04
(1) 计提		8,043,294.53				4,172,175.51	12,215,470.04
(2) 固定资产类别调整							
(3) 调列投资性房地产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办公设备	房屋构筑物	管网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2) 固定资产类别调整							
(3) 调列投资性房地产							
4. 年末余额		11,462,760.71				5,566,940.71	17,029,701.42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058,185.86	1,543,919,169.80	1,061,852,347.06	31,786,416.31	3,692,016.27	680,487,767.91	3,324,795,903.21
2. 年初账面价值	3,128,237.87	1,269,903,886.17	823,411,498.36	39,046,331.22	4,671,178.94	578,393,584.21	2,718,554,716.77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5,006,939.14	11,310,347.50	3,419,466.18	277,125.46	
管网	195,874.73	28,205.82		167,668.91	
通用设备	71,856.00	48,676.06		23,179.94	
专用设备	7,315,348.94	4,829,762.26	1,394,765.20	1,090,821.48	
合计	22,590,018.81	16,216,991.64	4,814,231.38	1,558,795.7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32,412.4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纳溪水厂一期	265,156,345.94	办理中
茜草二水厂一期	168,453,082.57	尚未具备办理条件
南郊二水厂一期	120,651,662.52	办理中
南郊二水厂二期	49,357,359.67	办理中
北郊二水厂一期	47,985,216.36	尚未具备办理条件
合计	651,603,667.06	

注*: 本集团以该等水厂资产的期末房屋构筑物账面价值列报。

(5) 截止年末, 本集团用于抵押、质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六. 55 之披露。

12.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车辆报废清理	488.24	297.76
设备报废	44,044.50	
合计	44,532.74	297.76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水厂技改项目工程	156,728,633.12		156,728,633.12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工程	100,791,096.75	121,745.09	100,669,351.66
新建污水处理厂工程	52,388,831.25		52,388,831.25
新建制水厂工程	1,007,671.30		1,007,671.30
污水处理项目工程	84,718.55		84,718.55
“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其他项目	7,125,189.23		7,125,189.23
合计	318,126,140.20	121,745.09	318,004,395.11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水厂技改项目工程	40,196,786.28		40,196,786.28
供水管网工程	299,173,687.08	121,745.09	299,051,941.99
新建污水处理厂工程	130,247,565.20		130,247,565.20
新建制水厂工程	348,785,861.58		348,785,861.58
污水处理项目工程	67,677,142.35		67,677,142.35
“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33,574,403.00		33,574,403.00
其他项目	4,533,790.39		4,533,790.39
合计	924,189,235.88	121,745.09	924,067,490.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城东二期工程	8,285,731.85	53,362,706.13			61,648,437.98
纳溪污水处理厂	15,272,662.28	38,647,628.30			53,920,290.58
德昌县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一期)建设项目	39,231,529.39	13,157,301.86			52,388,831.25
张湾污水厂	1,130,437.11	26,471,979.27			27,602,416.38
茜草至酒业园区供水工程(高科路段)	30,877,266.37	21,304.80			30,898,571.17
新河东加压站	6,252,750.00	3,862,009.00			10,114,759.00
叙永二期	10,585,532.60	18,829,914.94	26,887,158.59		2,528,288.95
青白江欧洲产业城区	90,931,477.50	51,942,922.50		142,874,400.00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黄溪水厂	336,791,970.78	705,611.16	336,307,828.80	1,189,753.14	
北郊二水厂(一期)工程	162,645,675.53	203,213,724.47	365,859,400.00		
乡镇污水处理项目	61,248,294.53	53,702,909.54		114,951,204.07	
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管网改造(一期)	33,574,403.00	124,334,156.41		157,908,559.41	
合计	796,827,730.94	588,252,168.38	729,054,387.39	416,923,916.62	239,101,595.31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城东二期工程	952,301,100.00	6.47	在建中	5,716,400.00	4,662,400.00	3.72	自筹+贷款
纳溪污水处理厂	190,000,000.00	28.38	在建中	1,828,408.32	1,233,208.32	3.72	自筹+贷款
德昌县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一期)建设项目	66,699,400.00	78.54	在建中	1,793,734.97	1,678,276.19	5.32	自筹+贷款
张湾污水厂	150,000,000.00	18.40	在建中	29,444.44	29,444.44	5.30	自筹+贷款
茜草至酒业园区供水工程(高科路段)	37,012,877.57	83.48	在建中				自筹
新河东加压站	26,149,173.00	38.68	在建中				自筹
叙永二期	72,641,100.00	40.49	部分完工	1,291,093.31	356,994.45	5.39	自筹+贷款
青白江欧洲产业城区	173,557,100.00	82.32	已完工	3,249,426.50	2,166,714.78	4.90	自筹+贷款
黄溪水厂	410,622,600.00	82.19	已完工	14,303,214.82	5,120,500.00	5.39	自筹+贷款
北郊二水厂(一期)工程	457,317,100.00	87.47	已完工	1,564,425.56	1,564,425.56	4.00	自筹+贷款
乡镇污水处理项目	346,686,299.64	88.97	已完工				政府资金+自筹
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管网改造(一期)	216,028,129.98	73.10	已完工				政府资金+自筹
合计	3,099,014,880.19			29,776,147.92	16,811,963.74		

注:本期其他减少主要是青白江欧洲产业城区项目、乡镇污水处理项目为BOT项目,竣工投运后转入无形资产,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管网改造(一期)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14.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	-------	-------	----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296,332.02		2,296,332.02
2. 本年增加金额		1,503,936.94	1,503,936.94
(1) 租入		1,503,936.94	1,503,936.94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2,296,332.02	1,503,936.94	3,800,268.96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188,145.88		1,188,145.88
2. 本年增加金额	740,916.05	150,393.70	891,309.75
(1) 计提	740,916.05	150,393.70	891,309.75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929,061.93	150,393.70	2,079,455.6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67,270.09	1,353,543.24	1,720,813.33
2. 年初账面价值	1,108,186.14		1,108,186.14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86,572,861.48	848,798,523.00	13,336,727.65	1,348,708,112.13
2. 本年增加金额	17,744,831.67	263,128,794.66	2,534,824.53	283,408,450.86
(1) 购置	17,744,831.67		1,345,071.39	19,089,903.06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2)完工的BOT项目商转入		263,128,794.66		263,128,794.66
(3)在建工程转入			1,189,753.14	1,189,753.14
3. 本年减少金额			72,680.00	72,680.00
(1)处置			72,680.00	72,680.00
4. 年末余额	504,317,693.15	1,111,927,317.66	15,798,872.18	1,632,043,882.99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54,236,570.33	120,546,128.21	5,480,877.25	180,263,575.79
2. 本年增加金额	13,130,005.82	49,417,665.88	1,428,187.82	63,975,859.52
(1) 计提	13,130,005.82	49,417,665.88	1,428,187.82	63,975,859.52
3. 本年减少金额			71,541.46	71,541.46
(1)处置			71,541.46	71,541.46
4. 年末余额	67,366,576.15	169,963,794.09	6,837,523.61	244,167,893.8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36,951,117.00	941,963,523.57	8,961,348.57	1,387,875,989.14
2. 年初账面价值	432,336,291.15	728,252,394.79	7,855,850.40	1,168,444,536.34

本集团本期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0。

(2) 截止年末在无形资产中列示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原值	净值
水务本部	泸州市江阳区全域供水特许经营权项目	417,903,000.00	375,761,521.02
繁星环保	泸州市古蔺县、江阳区、龙马潭区、纳溪区乡镇和农村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308,437,354.60	285,658,347.58
威远水务	威远县粮丰水厂	242,712,563.06	140,050,494.97
青白江水务	欧洲产业城污水处理厂一期	142,874,400.00	140,493,160.00
合计		1,111,927,317.66	941,963,523.57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项目公司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兴泸污水	古蔺污水厂二期	3,491,676.02	待政府批复后按程序办理
雷波水务	黄桷堡水厂	549,994.97	待政府批复后按程序办理
雷波水务	海湾水厂	526,550.31	待政府批复后按程序办理
雷波水务	南田供水池	120,623.00	待政府批复后按程序办理
雷波水务	北门供水厂水池	250,116.48	待政府批复后按程序办理
雷波水务	石卡拉水厂	173,011.20	待政府批复后按程序办理
雷波水务	黄琅水厂	125,931.72	待政府批复后按程序办理
雷波水务	青龙街宿舍	547,251.36	待政府批复后按程序办理
合计		5,785,155.06	

(4) 截止年末,本集团用于抵押、质押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5之披露。

16.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威远安装	10,446,361.39					10,446,361.39
威远水务	9,757,041.51					9,757,041.51
繁星环保	5,444,527.86					5,444,527.86
合江水业	1,915,122.71					1,915,122.71
纳溪水业	576,119.60					576,119.60
合计	28,139,173.07					28,139,173.07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以商誉所在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同时, 考虑企业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确认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合。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 对相关资产组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测算。

17. 长期待摊费用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户表改造工程(一期)	76,444,522.73	157,908,559.41	17,034,848.38		217,318,233.76
老城区户表改造	12,520,106.83		1,120,361.88		11,399,744.95
其他汇总	10,406,666.68	2,091,308.40	3,093,389.16		9,404,585.92
合计	99,371,296.24	159,999,867.81	21,248,599.42		238,122,564.63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5,960,771.61	6,801,767.00	30,032,764.84	4,632,760.46
资产减值准备	3,087.75	77.19	3,087.75	154.39
可抵扣亏损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8,747.93	11,812.19		
合计	46,042,607.29	6,813,656.38	30,035,852.59	4,632,914.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公允价值对账面价值的调整	39,452,975.00	5,917,946.25	41,671,371.80	6,250,705.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3,727.93	113,059.19
合计	39,452,975.00	5,917,946.25	42,425,099.73	6,363,764.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60,198.37	391,071.9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	------	------	----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378,163.67	3,012,988.11	
2026	689,825.46		
合计	3,067,989.13	3,012,988.11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3,984,749.47		23,984,749.47	16,106,585.60		16,106,585.60
合江张湾项目	23,199,335.65		23,199,335.65	23,199,335.65		23,199,335.65
预付土地款				19,500,000.00		19,500,000.00
合计	47,184,085.12		47,184,085.12	58,805,921.25		58,805,921.25

注1: 预付的工程、设备款是兴嘉环保就乐山市市中区污水PPP项目的前期投入款。2021年10月28日,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乐山市市中区住建局三方签订的《乐山市市中区污水处理及污水管网建设PPP项目合同》第13.6.1条第(1)款、第16.4.3条之约定,发布了乐中住建[2021]126号文件,通知本公司乐山市市中区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受不可抗力影响而终止,目前该项目已停工,本公司与乐山市市中区住建局尚未进行项目的结算,故本公司将该部分资产按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注2: 本公司拟以合江张湾项目资产作为实物出资、增资兴合水环境,目前暂未对兴合水环境完成注资,故将该资产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信用借款	239,000,000.00	191,000,000.00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应付利息	282,822.21	1,856,821.52
合计	239,282,822.21	252,856,821.52

本集团年末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1%至 3.9% (年初为 3.1%至 4.567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款	496,846,750.70	617,267,881.28
材料设备款	38,469,512.10	31,388,456.75
其他	4,520,525.08	3,220,442.19
合计	539,836,787.88	651,876,780.22

(2)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7,982,283.81	396,334,295.16
1-2年	38,682,173.95	182,385,191.96
2-3年	127,030,455.09	47,716,261.18
3-4年	21,754,232.81	19,266,491.47
4-5年	19,003,782.51	3,492,327.60
5年以上	5,383,859.71	2,682,212.85
合计	539,836,787.88	651,876,780.22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化学工程第七建设有限公司	99,084,059.20	未结算工程款
中七建工集团华贸有限公司	86,040,183.27	未结算工程款
四川华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未结算工程款
泸县土地统征和储备中心	11,207,019.00	未结算土地款
隆生国际建外集团有限公司	10,222,232.30	未结算工程款
宏峰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8,176,743.00	未结算工程款
中晟玖大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946,838.52	未结算工程款
合计	278,677,075.29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供水项目	75,704,309.39	54,085,470.12
工程建设项目	118,324,544.15	203,865,650.79
合计	194,028,853.54	257,951,120.91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9,512,749.53	166,482,372.73	159,359,554.15	46,635,568.1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7,649.83	16,658,715.44	16,660,552.40	695,812.87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210,399.36	183,141,088.17	176,020,106.55	47,331,380.98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373,017.72	135,019,472.63	128,120,291.78	45,272,198.57
职工福利费		7,390,059.47	7,390,059.47	
社会保险费	27,758.23	8,433,196.73	8,433,714.73	27,240.2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6,804.91	7,803,016.66	7,803,534.66	26,286.91
工伤保险费	416.95	397,492.28	397,492.28	416.95
生育保险费	536.37	232,687.79	232,687.79	536.37
其他保险				
住房公积金	63,846.92	12,090,063.28	12,033,990.28	119,919.9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8,126.66	3,549,580.62	3,381,497.89	1,216,209.39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9,512,749.53	166,482,372.73	159,359,554.15	46,635,568.1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65,181.51	16,055,874.54	16,057,645.10	663,410.95
失业保险费划	32,468.32	602,840.90	602,907.30	32,401.92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97,649.83	16,658,715.44	16,660,552.40	695,812.87

24.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2,196,170.68	18,252,137.67
增值税	8,675,770.78	2,538,554.17
水资源税	4,513,247.13	4,362,936.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7,491.63	280,626.25
教育费附加	217,949.69	129,770.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859.55	86,968.34
个人所得税	100,919.09	358,429.42
残保金	74,300.00	
印花税	453,463.70	523,595.40
房产税		7,714.29
合计	26,855,172.25	26,540,732.14

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9,435,483.30	170,369,763.59
合计	179,435,483.30	170,369,763.59

25.1 应付利息: 无。

25.2 应付股利: 无。

25.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99,191,344.11	44,079,526.36
政府机构往来款	35,710,496.83	28,451,796.02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项	25,491,514.84	28,342,097.85
土地收购款	5,419,634.05	5,419,634.05
借款	2,050,000.00	49,612,538.17
代扣代缴款	1,298,816.70	1,048,369.45
其他	10,273,676.77	13,415,801.69
合计	179,435,483.30	170,369,763.5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威远县水务局	11,562,525.85	尚未结算
合江县财政局	11,008,152.18	代收政府专项拨付资金
合计	22,570,678.03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6,695,993.85	140,082,190.1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21,468,263.50	23,253,424.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0,753,553.21	78,057,831.6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2,549.40	726,268.48
一年内到期的政府专项债券	8,114,460.90	8,018,378.16
合计	927,384,820.86	250,138,093.09

27.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968,400.84	1,486,585.49

28.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1,030,626.16	208,534,771.67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59,625,738.58	739,058,637.00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1,390,656,364.74	1,037,593,408.67

上述借款的本金须于以下期间偿还: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	154,925,502.76	136,846,04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两年	161,004,377.76	128,425,038.84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两年,但不超过五年	450,633,128.28	370,215,609.40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五年	779,018,858.70	538,952,760.43
减:流动负债项下所示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154,925,502.76	136,846,040.00
长期借款净额	1,390,656,364.74	1,037,593,408.67

注1:本集团年末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1.2%至5.88%(年初为1.2%至5.78%)。

注2:本集团年末抵押、质押借款信息详见附注六、55。

29.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9 泸水 01		498,298,889.11
19 泸水 02		199,247,913.02
合计		697,546,802.1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重分类至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年末余额
19 泸水 01	500,000,000.00	2019.4.26	5 年	500,000,000.00	498,298,889.11		29,950,000.00	464,827.14		498,763,716.25	
19 泸水 02	200,000,000.00	2019.9.23	5 年	200,000,000.00	199,247,913.02		10,000,000.00	182,294.08		199,430,207.10	
合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697,546,802.13		39,950,000.00	647,121.22		698,193,923.35	

注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发行 19 泸水 01 债券, 发行规模为 5 亿元, 发行期限为 5 年, 票面利率为 5.99%,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本公司计划在 19 泸水 01 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 选择下调票面利率。

注 2: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发行 19 泸水 02 债券, 发行规模为 2 亿元, 发行期限为 5 年, 票面利率为 5%,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本公司计划在 19 泸水 02 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 选择下调票面利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0.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经营租赁	1,297,709.43	260,944.37

3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54,776,456.47	595,530,009.66
专项应付款	30,515,558.09	30,515,558.09
合计	585,292,014.56	626,045,567.75

31.1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后回租的融资租赁款	63,073,867.32	146,961,342.61
政府专项债	535,000,000.00	535,000,000.00
财政厅借款	500,000.00	500,000.00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3,043,857.64	8,873,501.27
其中: 售后回租的融资租赁款	3,043,857.64	8,873,501.27
减: 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753,553.21	78,057,831.68
其中: 售后回租的融资租赁款	40,753,553.21	78,057,831.68
合计	554,776,456.47	595,530,009.66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资金	343,648.36			343,648.36	尚未明确资金 款项性质
泸州市财政局	30,171,909.73			30,171,909.73	
合计	30,515,558.09			30,515,558.09	

32.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污水处理设施、自来水生产设 施更新支出	4,451,887.98	2,327,410.47	注 1

注 1: BOT 等项目后续大修更新改造支出系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对于为使有关基础设施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本集团根据预计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特许经营期内设备更新支出的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逐期确认预计负债。

33.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188,646,318.47	105,346,786.14	25,437,636.50	268,555,468.11

(2) 政府补助项目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备注
泸州市主城区“一户一表”改造工程(一期)补助	45,866,713.56	94,745,135.65		10,220,909.02			130,390,940.19	与资产相关	注1
鸭儿凼提升扩容政府补助	32,939,573.24			3,883,040.04			29,056,533.20	与资产相关	注2
二道溪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补助	24,682,627.90			2,524,519.99			22,158,107.91	与资产相关	注3
二道溪三期项目建设资金补助	21,922,000.00			1,290,063.24			20,631,936.76	与资产相关	注4
鸭儿凼污水处理厂外管网补助	14,909,657.50			1,376,276.04			13,533,381.46	与资产相关	注5
二道溪二期项目建设资金补助	13,979,088.59			1,850,370.72			12,128,717.87	与资产相关	注6
纳溪三期中央资金补助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7
鸭儿凼污水处理厂内技改补助	11,220,602.73			1,925,122.19			9,295,480.54	与资产相关	注8
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款	8,907,883.22	601,650.49		1,310,045.14			8,199,488.57	与资产相关	注9
沙湾水池拆迁重建补偿款	5,476,530.68			391,180.76			5,085,349.92	与资产相关	注10
贫困县及严重缺水县城供水设施建设补助	4,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11
茜草水厂土地补助	2,975,000.00			175,000.00			2,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12
张湾工业园区部分给水管资产占用搬迁补偿	1,366,641.05			91,109.36			1,275,531.69	与资产相关	注13
合计	188,646,318.47	105,346,786.14		25,437,636.50			268,555,468.11		

注1:根据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户表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泸市府办发(2019)14号)、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户表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泸市发改行审(2020)59号),为提高泸州市城区供水管理水费,从2019年起分五年对城区约20.08万户居民实施“一户一表”改造工程,改造费用由本公司承担40%、市区财政补贴60%;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2:根据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2017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泸市发改规划(2017)195号),兴泸污水于2017至2018年期间,陆续收到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鸭儿凼提升扩容补助款4200万元,兴泸污水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注3:根据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2012年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泸市财综(2012)115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项目2009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09)180号)、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09年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项目建设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川市财投(2009)54号)、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0年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第一批)中典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川市财投(2010)34号),兴泸污水于2009年至2012年期间,陆续收到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二道溪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补助4,862.00万元,兴泸污水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注4: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城镇污水城乡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方案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投(2018)6号)、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省级2018年城镇污水城乡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方案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泸市财综(2018)28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0)191号),兴泸污水于2018年至2020年期间,陆续收到泸州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拨付的二道溪三期污水处理项目建设资金补助2,221.00万元,兴泸污水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注5:根据泸州市财政局2010年发布的《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鸭儿凼污水处理厂外截污干管技改工程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兴泸污水于2011年7月收到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鸭儿凼污水处理厂外截污干管技改工程专项补助款2,752.55元,兴泸污水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注6:根据泸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3年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泸市财投(2013)76号),兴泸污水于2014年至2016年期间,陆续收到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二道溪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及配套管网建设资金补助2,280.00万元,兴泸污水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7: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1〕92号)、泸州市财政局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泸州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局《关于分配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请示》(泸市府〔2021〕112号)及泸州市政府领导对该请示的批复,兴泸污水于2021年11月19日收到泸州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局拨付的纳溪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建设补助资金1,000.00万元,由于纳溪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建设尚未完工,所以尚未进行摊销。

注8:根据泸州市财政局《研究江阳污水处理公司限期整治及截污干管建设和二道溪污水处理厂建设问题会议纪要》(泸市府阅〔2008〕23号),兴泸污水于2012年至2013年期间,陆续收到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鸭儿凼污水处理厂内技改补助3,021.77万元,兴泸污水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注9: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泸州市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川发改投资〔2012〕1251号),本公司于2015年至2016年期间,陆续收到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泸州市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补贴专项资金680.00万元;泸县分公司根据与泸县人民政府签订的管网改造合同在2014年至2021年期间,陆续收到泸州市财政局补助款750.38万元;本公司及泸县分公司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注10:由于泸州市政规划的需要,2013年至2014年期间对江南水业位于江阳区沙茜片区的房屋土地及供水管道进行了搬迁,根据2013年2月22日江南水业与泸州市江阳区沙茜片区征地拆迁指挥部签订的《城市房屋拆迁补偿协议书》、2013年3月8日与泸州市土地统征和整理中心签订的《自来水管道路搬迁协议》、2013年7月25日与泸州市土地统征和整理中心签订的《自来水管道路搬迁协议》及2014年2月22日四川信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川信资评报字〔2013〕第6002号),江南水业于2013年至2014年期间,陆续收到搬迁补偿款共计1,382.61万元,江南水业将补助转入递延收益,按照资产预计使用期限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注11:根据泸州市财政局2009年6月15日下达的《关于下达2009年贫困县及严重缺水县城供水设施建设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泸市府投〔2009〕50号),本公司于2010年至2011年期间,陆续收到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贫困县及严重缺水县城供水设施建设专项资金补助800.00万元,本公司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注12:兴泸水业于2014年6月收到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拨付的青草二水厂征地补助款350.00万元,兴泸水业按照该项目资产预计使用期限摊销,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3: 根据合江水业与合江县统一征用土地服务办公室签订的《园区大道工程建设杆管线搬迁协议》, 因市政建设需要, 对合江园区大道的杆管线进行搬迁, 合江水业于 2015 年 2 月收到合江县财政局支付的搬迁补偿款项 278.00 万元, 合江水业将补助转入递延收益, 按照资产预计使用期限将政府补助款转至其他收益。

34.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59,710,000.00						859,710,000.00

35.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417,232,548.23	942,199.08		418,174,747.31
其他资本公积	2,272,467.04			2,272,467.04
合计	419,505,015.27	942,199.08		420,447,214.35

注: 本年资本公积增加是 2021 年本公司完成对江南水业、纳溪水业的吸收合并所致。

36.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0,668.75	-724,098.91		108,376.96	-124,871.38	-707,604.49	-66,935.7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0,668.75	-724,098.91		108,376.96	-124,871.38	-707,604.49	-66,935.74

37.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经费	16,675,700.11	7,705,569.42	7,370,703.16	17,010,566.37

注:根据本公司《安全环保投入保障管理制度》文件规定,安全环保费用以本公司按上月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1.5%的标准逐月提取,计入生产成本,专户存储,并按照税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纳税调整,本年度结余的安全生产费用结转下年度使用,当年计提的安全环保费用不足的,超出部分可按正常成本费用渠道列支,自2015年10月1日起执行。

38.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237,041.32	11,033,457.18		63,270,498.50
任意盈余公积	148,392.19			148,392.19
其他*		10,837.70		10,837.70
合计	52,385,433.51	11,044,294.88		63,429,728.39

*注:本公司于本年内处置了持有的泸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账列其他权益工具),相应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108,376.96元转入留存收益,其中将累计利得的10%计入盈余公积。

3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金额	959,029,566.17	776,377,637.5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22,839,298.40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22,839,298.40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	上年
本年年初金额	936,190,267.77	776,377,637.52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926,358.08	247,221,418.74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97,539.2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33,457.18	12,986,890.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582,600.00	51,582,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本年年末金额	1,115,598,107.93	959,029,566.17

*注: 本公司于本年内处置了持有的泸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账列其他权益工具), 相应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108,376.96 元转入留存收益, 其中将累计利得的 90% 计入未分配利润。

**注: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已经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总股本 859,71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 元(含税), 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1,582,600.00 元(含税), 已于 2021 年 7 月、8 月分派实施。

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4,085,641.18	776,102,703.68	1,169,630,311.27	664,262,142.94
其他业务	46,012,292.64	25,401,468.75	35,848,603.10	12,466,131.30
合计	1,370,097,933.82	801,504,172.43	1,205,478,914.37	676,728,274.2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收入发生额
按商品类型分类	
其中: 供水业务	385,810,568.33
污水处理业务	469,256,500.74
工程业务	469,018,572.11
其他	46,012,292.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分类	本年收入发生额
其中:四川省内	1,370,097,933.82
四川省外	
合计	1,370,097,933.82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A、供水业务

自来水销售业务实行按月抄表、按月结算;

管道及户表安装业务在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预收或者验收后收取款项。

B、污水处理业务

污水处理业务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结算处理量确认收入。按月或按季向政府收取污水处理费。

4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水资源税	14,721,094.76	14,559,544.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0,415.27	2,379,828.07
教育费附加	1,139,305.21	1,114,602.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9,641.35	743,443.27
房产税	3,427,361.47	5,156,004.98
土地使用税	6,364,326.48	6,374,868.37
土地增值税		520,639.48
印花税	782,495.29	499,122.61
车船税	56,858.61	373,194.34
其他	305,449.37	67,122.19
合计	29,996,947.81	31,788,369.54

4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806,206.85	14,106,211.54
折旧费	523,659.53	522,678.10
摊销费	125,370.56	94,876.08
办公费	1,893,475.41	1,796,685.43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27,488.50	10,242.50
业务招待费	105,004.00	37,781.00
其他	1,596,555.14	886,033.82
合计	25,077,759.99	17,454,508.47

4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302,747.21	60,439,431.89
业务招待费	1,389,156.65	795,171.06
差旅费	750,939.19	691,715.75
办公费	3,647,727.79	3,686,669.39
宣传费	743,576.93	747,619.18
折旧费	3,660,399.66	2,526,293.23
摊销费	735,600.25	1,048,055.91
中介机构费	6,258,982.35	5,830,505.12
其他	9,126,148.39	7,135,323.20
合计	101,615,278.42	82,900,784.73

4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7,363,911.77	111,548,456.40
减: 利息收入	9,786,316.49	7,631,847.79
加: 汇兑损失	226,350.98	-60,467.15
加: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6,179.24	74,444.97
加: 其他支出	2,064,418.13	2,658,014.45
合计	119,984,543.63	106,588,600.88

45.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	4,772,241.84	5,931,385.28
递延收益转入的政府补助	25,437,636.50	15,075,171.54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贴	4,298,996.44	1,244,995.37
合计	34,508,874.78	22,251,552.19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合计	9,071,238.28	7,176,380.65		
其中: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4,772,241.84	5,931,385.28		与收益相关
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	3,415,800.00		注 1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43,354.25	632,867.4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739,842.19	612,127.97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25,437,636.50	15,075,171.54		
其中:				
江南沙湾土地补偿	391,180.76	391,180.76		与资产相关
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户表改造工程(一期)补助	10,220,909.02	1,003,183.71		与资产相关
贫困县及严重缺水县城供水设施建设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茜草二水厂土地补偿款	175,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供水管网工程补助	1,310,045.14	959,082.37		与资产相关
二道溪三期项目建设资金补助	1,290,063.24	288,000.00		与资产相关
鸭儿沟污水处理厂厂外管网补助	1,376,276.04	1,376,276.04		与资产相关
鸭儿沟污水处理厂厂内技改补助	1,925,122.19	2,056,921.92		与资产相关
鸭儿沟提升扩容政府补助	3,883,040.04	3,883,040.04		与资产相关
二道溪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补助	2,524,519.99	2,583,553.32		与资产相关
二道溪二期项目建设资金补助	1,850,370.72	1,867,824.02		与资产相关
张湾工业园区配水管搬迁补偿	91,109.36	91,109.3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508,874.78	22,251,552.19		

注 1: 根据省财政厅、人行成都分行、省委军民融合办、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科技厅、省知识产权服务和促进中心、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四川银保监会、四川证监局《关于印发<四川省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规〔2019〕5号),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 341.58 万元。

4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3,396.83	719,536.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673,396.83	719,536.09

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411,118.67	-5,828,004.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8,623.88	1,539,612.51
合计	-16,669,742.55	-4,288,391.80

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215,470.04	-4,814,231.38
合计	-12,215,470.04	-4,814,231.38

4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9,743.84	
其中: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9,743.84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743.8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合计		9,743.84	

50.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09,758.56	401,888.70	1,309,758.56
政府补助	202,929.50		202,929.50
盘盈利得	10,148.78		10,148.78
罚款收入	75,848.00	518,366.33	75,848.00
违约赔偿收入	3,990,066.26	3,093,832.45	3,990,066.26
其他	3,838,367.61	584,720.24	3,838,367.61
合计	9,427,118.71	4,598,807.72	9,427,118.71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职工技能培训补贴	202,929.50		泸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与收益相关

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453.68	162,313.65	21,453.68
公益性捐赠支出	12,004.60	232,787.38	12,004.60
罚款及其他赔偿支出	191.33	459,376.00	191.33
滞纳金	86,707.65	3,097,373.97	86,707.65
其他	201,000.68	84,749.65	201,000.68
合计	321,357.94	4,036,600.65	321,357.94

5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848,909.31	43,707,994.99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01,688.86	-675,868.69
合计	46,347,220.45	43,032,126.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307,322,051.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098,307.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0,889.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76,524.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49,160.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1,945.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347.40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3,062.09
其他	
所得税费用	46,347,220.45

5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	33,297,444.25	20,091,313.01
收到的政府补助相关款项等	19,875,818.27	14,386,380.65
暂收合江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款项	12,330,462.64	
银行利息收入	9,786,316.49	7,631,847.79
收回四川泸州长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退回的北郊二水厂土地预付款	4,000,000.00	
代垫款	3,296,466.18	3,359,241.33
违约赔偿、罚款收入	1,238,256.12	2,339,237.05
备用金	1,116,352.73	1,079,036.04
其他	2,421,085.41	1,904,063.07
合计	87,362,202.09	50,791,118.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代垫款	40,849,477.93	34,296,853.18
保证金	13,143,673.20	19,070,711.69
物管费	4,668,128.80	4,373,943.02
通讯费	2,117,562.45	2,124,404.99
中介费	1,969,563.16	2,189,805.84
车辆使用费	1,474,144.25	1,084,592.60
备用金	1,090,924.90	1,138,317.36
业务招待费	1,034,446.26	621,465.65
办公费	991,112.14	1,066,005.21
宣传费	978,763.92	700,168.23
差旅费	974,731.17	940,565.99
银行手续费	868,219.33	837,530.56
水电气费	584,386.29	103,334.47
其他	9,591,266.37	7,344,187.48
合计	80,336,400.17	75,891,886.2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地方政府发行的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		405,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还威远水务原股东借款本金	44,700,000.00	2,1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	2,133,900.42	82,400.00
支付威远水务向员工借款利息	205,718.28	4,091,516.67
威远水务归还四川仲恒丰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5,000,000.00
合计	47,039,618.70	11,273,916.67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净利润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215,470.04	4,814,231.38
信用减值损失	16,669,742.55	4,288,391.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1,838,535.66	167,057,453.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891,309.75	623,441.56
无形资产摊销	63,975,859.52	36,070,662.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48,599.42	6,169,128.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9,743.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288,304.88	-239,575.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17,693,774.52	103,991,053.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673,396.83	-719,536.0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68,929.34	-664,23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32,759.52	-331,931.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613,149.33	-11,355,569.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65,979,621.55	-190,172,511.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6,518,052.98	-11,505,355.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196,312.53	369,442,570.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71,742,078.87	1,036,192,605.0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036,192,605.00	1,095,913,572.43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450,526.13	-59,720,467.43

(2)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当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871,742,078.87	1,036,192,605.00
其中: 库存现金	7,363.71	5,375.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1,734,715.16	1,036,187,229.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742,078.87	1,036,192,605.00

54. 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 无。

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00.00	ETC 保证金、业务冻结
无形资产	776,249,480.58	以自来水收费权及污水处理费收费权质押贷款-注①、②、③、④
固定资产	163,027,746.65	以污水处理费收费权质押贷款-注⑤、⑥
在建工程	52,388,831.25	以污水处理费收费权质押贷款-注⑦
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17,000,000.00	以所持繁星环保股权为本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注⑧
合计	1,108,668,558.48	

注: ①本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和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额为人民币20,70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用于泸州市江阳区城镇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借款期限9年,以泸州市江阳区全域安全供水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

②繁星环保于2021年1月14日和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签署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用于支付关联方借款,借款期限为144个月,繁星环保以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古蔺县乡镇和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特许经营权作为质押(额度15,0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繁星环保于2021年1月29日和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签署金额为人民币1,495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用于支付设备款项目,借款期限为144个月,繁星环保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古蔺县乡镇和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特许经营权作为质押(额度15,0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③2020年7月17日,青白江水务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签署金额为13,88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用于“欧洲产业城污水净化厂工程PPP项目”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15年,青白江水务以“欧洲产业城污水净化厂工程PPP项目”未来15年的应收污水处理服务费等收入作为质押担保。

④威远水务于2021年2月19日向四川威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人民币3,500万元,借款期限为自2021年2月19日到2024年2月8日,威远水务以至2035年6月30日的自来水收费权和房地产(权证号:川(2021)威远县不动产权第0000360号、0000400号、0000397号、0000398号、0000396号、0000401号、0000399号、0000599号、0000598号)作为贷款的质押、抵押担保。

⑤兴合水环境于2021年11月9日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江少岷路支行签署金额为人民币4,10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用于合江县县城张湾污水处理厂增容建设项目建设,借款期限15年,兴和水环境以特许经营协议与服务协议质押,由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⑥兴泸污水于2021年10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签署金额为12,60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用于泸州市纳溪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建设,贷款期限为12年。兴泸污水以其与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的《泸州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书》(简称“特许经营协议”)及特许经营协议项下《泸州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服务协议书》(以下与特许经营协议统称“交易合同”)项下泸州市纳溪污水处理厂三期项目中的收费权作为质押担保。

⑦德昌水务于2021年1月18日和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昌支行签署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借款用于德昌县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暨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借款期限15年,德昌水务以《德昌县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暨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合同》项下至2035年12月全周期政府可行性缺口补贴收入、使用者付费收入、运营维护服务费收入作为质押,由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⑧本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签署金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并购借款合同,该借款用于归还前期用自有营运资金支付的并购交易款,借款期限7年,由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本公司将持有的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92.5%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港币	1,705,675.68	0.8176	1,394,560.44

(2) 境外经营实体

本集团不存在境外经营实体。

5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项目	本年收到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4,772,241.84	其他收益	4,772,241.84
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	3,415,800.00	其他收益	3,415,800.00
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款	601,650.49	递延收益	60,165.05
纳溪三期中央资金补助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企业职工技能培训补贴	202,929.50	营业外收入	202,929.50
其他零星补助	883,196.44	其他收益	883,196.44
合计	19,875,818.27		9,334,332.8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内本公司完成对江南水业、纳溪水业的吸收合并,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被吸收合并的江南水业、纳溪水业尚未完成工商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人类别	注册资本金(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江水业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11,693.95	供水	79.8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人类别	注册资本金(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水晶商场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52.00	贸易	100.00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南郊水业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976.60	供水	99.5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郊水业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4,390.94	供水	98.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四通工程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501.00	工程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智慧科技*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软件研发及销售		35.00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四通设计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技术服务	99.8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威远水务	四川内江	四川内江	有限责任公司	1,760.00	供水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威远安装	四川内江	四川内江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管道安装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兴叙水业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供水	60.00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兴泸污水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26,840.82	污水处理	98.00		划拨
兴合水环境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污水处理		51.00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繁星环保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11,994.64	污水处理	92.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永星水环境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污水处理		55.00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兴嘉环保	四川乐山	四川乐山	有限责任公司	3,840.41	污水处理	95.00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雷波水务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供水	50.98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德昌水务	四川凉山	四川凉山	有限责任公司	1,773.91	供水	88.00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青白江水务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有限责任公司	3,471.14	供水	99.90		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20年1月22日,四通工程与江阳华控人居供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苏州华控清源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州北控泽润控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成立泸州市兴泸智慧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智慧科技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其中:四通工程出资175.00万元,持有智慧科技35.00%股权;江阳华控人居供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持有30.00%股权;苏州华控清源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25.00万元,持有智慧科技25.00%股权;福州北控泽润控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50.00万元,持有智慧科技10.00%股权。四通工程与苏州华控清源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州北控泽润控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能够实现对智慧科技的控制,自2020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未有公开发行股份和债券之情形。

(2) 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	1,918,555.98		18,094,931.57
泸州市兴合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9.00	3,285,164.05	616,698.62	36,699,610.54
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7.50	590,185.47		12,237,652.82
叙永县永星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5.00	137,577.72		1,552,818.85
乐山市兴泸水务兴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	7,805.71		1,927,976.98
泸州市兴泸智慧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5.00	438,518.98		3,780,472.82
泸州市南郊水业有限公司	0.47	-1,236.33		52,703.08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北郊水业有限公司	1.59	46,320.82		2,131,369.4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合江水业有限公司	20.17	3,274,941.87		47,456,363.56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兴叙水业有限公司	40.00	700,898.21		4,333,767.68
成都市青白江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0.10	648.69		34,935.14
德昌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12.00	-4,306.85		2,121,757.75
兴泸水务(集团)威远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40.00	8,018,819.91		23,809,681.44
雷波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49.02	407,086.97		19,874,695.60
泸州市四通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0.18	699.57		4,052.07
威远城市供排水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40.00	226,792.03		10,779,679.50
合计		19,048,472.80	616,698.62	184,892,468.8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28,416,119.56	1,281,397,239.78	1,809,813,359.34	214,676,437.37	664,454,886.38	879,131,323.75	
泸州市兴合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8,819,294.06	94,761,104.94	143,580,399.00	49,740,837.67	10,000,000.00	59,740,837.67	
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60,516,330.24	287,985,907.92	348,502,238.16	71,277,749.24	134,974,811.07	206,252,560.31	
叙永县永星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690,068.05	522,876.15	4,212,944.20	762,235.64		762,235.64	
乐山市兴泸水务兴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966,496.68	22,954,003.46	38,920,500.14	360,960.38		360,960.38	
泸州市兴泸智慧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158,818.49	32,009.88	15,190,828.37	9,374,716.35		9,374,716.35	
泸州市南郊水业有限公司	2,983,048.33	18,132,416.15	21,115,464.48	9,902,042.90		9,902,042.90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北郊水业有限公司	64,458,498.52	81,228,079.02	145,686,577.54	10,789,776.95		10,789,776.9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合江水业有限公司	82,847,206.88	448,226,452.39	531,073,659.27	50,494,479.34	245,678,112.89	296,172,592.23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兴叙水业有限公司	5,713,109.15	12,360,407.24	18,073,516.39	7,239,097.19		7,239,097.19	
成都市青白江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23,811,049.46	140,598,444.87	164,409,494.33	52,426,114.32	77,036,844.49	129,462,958.81	
德昌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6,762,953.27	52,399,019.86	59,161,973.13	10,680,658.57	30,800,000.00	41,480,658.57	
兴泸水务(集团)威远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59,705,610.21	125,264,566.69	184,970,176.90	92,716,540.94	32,000,000.00	124,716,540.94	
雷波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24,296,878.19	27,355,164.79	51,652,042.98	11,066,833.56	39,917.00	11,106,750.56	
泸州市四通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108,289.40	171,842.16	2,280,131.56	28,979.97		28,979.97	
威远城市给排水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7,629,098.52	232,878.84	27,861,977.36	912,778.59		912,778.59	

(续表)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28,782,020.86	1,220,964,438.32	1,749,746,459.18	256,857,551.92	659,939,718.72	916,797,270.64	
泸州市兴合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739,259.71	69,201,086.62	93,940,346.33	18,013,162.51		18,013,162.51	
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94,070,678.21	253,414,068.63	347,484,746.84	113,322,853.49	77,044,272.41	190,367,125.90	
叙永县永星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504,166.73	198,963.03	3,703,129.76	558,149.47		558,149.47	
乐山市兴泸水务兴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801,305.06	22,126,918.76	38,928,223.82	524,798.32		524,798.32	
泸州市兴泸智慧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697,850.91	18,397.69	7,716,248.60	2,574,781.16		2,574,781.16	
泸州市南郊水业有限公司	4,501,758.10	18,431,282.95	22,933,041.05	11,456,570.27		11,456,570.27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北郊水业有限公司	52,643,983.42	90,015,264.24	142,659,247.66	10,694,144.63		10,694,144.63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合江水业有限公司	53,739,321.59	439,302,761.04	493,042,082.63	129,728,616.17	160,769,222.25	290,497,838.42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兴叙水业有限公司	2,285,828.41	14,105,319.45	16,391,147.86	7,163,229.63	148,564.55	7,311,794.18	
成都市青白江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12,911,200.58	91,029,253.13	103,940,453.71	16,127,833.52	53,514,771.67	69,642,605.19	
德昌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4,141,371.69	39,239,819.19	43,381,190.88	25,663,985.88		25,663,985.88	
兴泸水务(集团)威远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32,162,879.36	132,329,113.13	164,491,992.49	124,836,686.89		124,836,686.89	
雷波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22,625,288.32	27,651,656.53	50,276,944.85	10,482,335.40	112,379.82	10,594,715.22	
泸州市四通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311,087.21	208,454.89	2,519,542.10	657,038.10		657,038.10	
威远城市供排水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8,547,406.34	227,064.67	28,774,471.01	2,392,252.32		2,392,252.32	

(续表)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93,270,702.56	95,927,799.02	95,927,799.02	176,102,667.45
泸州市兴合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2,011,075.67	9,448,271.63	9,448,271.63	2,592,855.18
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60,845,549.02	7,869,139.60	7,869,139.60	23,483,001.47
叙永县永星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220,774.74	305,728.27	305,728.27	-1,692,817.03
乐山市兴泸水务兴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84,295.41	156,114.26	156,114.26	-1,612,792.95
泸州市兴泸智慧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314,757.31	674,644.58	674,644.58	745,991.44
泸州市南郊水业有限公司	10,216,747.45	-263,049.20	-263,049.20	1,288,633.29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北郊水业有限公司	47,764,837.75	2,931,697.56	2,931,697.56	14,963,919.63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合江水业有限公司	80,286,732.72	16,236,697.43	16,236,697.43	27,752,911.44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兴叙水业有限公司	7,597,198.66	1,752,245.52	1,752,245.52	2,820,406.52
成都市青白江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15,233,097.01	648,687.00	648,687.00	-6,516,142.03
德昌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35,890.44	-35,890.44	
兴泸水务(集团)威远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61,122,733.79	20,047,049.78	20,047,049.78	31,756,566.41
雷波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10,153,597.94	830,789.73	830,789.73	2,230,096.57
泸州市四通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59,052.20	388,647.59	388,647.59	705,045.97
威远城市给排水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18,008.33	566,980.08	566,980.08	-887,998.21

(续表)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经营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58,470,897.43	86,980,158.34	86,980,158.34	165,723,467.66
泸州市兴合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4,795,216.40	7,578,323.53	7,578,323.53	8,329,606.13
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54,999,866.33	25,058,993.73	25,058,993.73	24,272,584.23
叙永县永星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508,121.10	171,998.93	171,998.93	978,169.21
乐山市兴泸水务兴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54.77	-654.77	
泸州市兴泸智慧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40,708.07	141,467.44	141,467.44	92,629.33
泸州市南郊水业有限公司	12,557,013.87	-2,324,048.50	-2,324,048.50	347,169.89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北郊水业有限公司	50,550,765.77	4,151,089.56	4,151,089.56	12,458,130.5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合江水业有限公司	43,011,489.75	7,351,199.10	7,351,199.10	16,630,561.17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兴叙水业有限公司	2,182,772.90	-938,845.36	-938,845.36	1,439,957.58
成都市青白江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8,039,030.32	-413,551.48	-413,551.48	-1,287,744.42
德昌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21,845.00	-21,845.00	20,830.83
兴泸水务(集团)威远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54,448,513.51	13,637,419.30	13,637,419.30	30,546,259.14
雷波县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5,825,290.12	-544,606.25	-544,606.25	1,718,409.93
泸州市四通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971,573.61	-54,275.39	-54,275.39	-111,148.54
威远城市供排水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32,989.37	4,708,745.76	4,708,745.76	-678,667.58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无。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宜宾	四川宜宾	工程建设	12.72		权益法核算

(2) 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3)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237,235,232.49	1,136,737,257.80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14,177,449.49	762,428,557.24
非流动资产	2,111,328,925.53	1,017,242,932.48
资产合计	3,348,564,158.02	2,153,980,190.28
流动负债	268,552,707.05	119,827,519.15
非流动负债	2,589,498.15	2,024,718.55
负债合计	271,142,205.20	121,852,237.7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77,421,952.82	2,032,127,952.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1,448,072.40	355,825,604.5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5,275,609.48	54,602,212.6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费用	-8,588,952.69	-6,951,555.17
所得税费用	1,213,560.08	1,319,343.88
净利润	5,294,000.24	3,917,559.4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94,000.24	3,917,559.4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基于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中包含中央和地方的财政专项投入,本公司一直以来对该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按本公司的实际出资和按持股比例享有的该被投资单位的留存收益进行确认。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无。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的重大限制:无。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无。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进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止本年末,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和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详见本附注“六、20.短期借款”、“六、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六、28.长期借款”、“六、29.应付债券”、“六、31.长期应付款”项目的说明。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收入按照客户实际用量或保底量与政府部门相关协议同意的单价进行计算,来源于自来水的销售收入及提供污水处理等收取的服务费。虽然本集团按照相关协议有资格申请对单价进行调整,但政府部门可行使酌情决定权或限制权,不上涨,甚至下调单价。此外,本集团提供建筑安装服务以及以市场价格采购生产所需原料,价格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 信用风险

于本年末,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为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同时本集团也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故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较低。年末,本集团针对前五名客户并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

4)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39,282,822.21				239,282,822.21
应付账款	539,836,787.88				539,836,787.88
其它应付款	179,435,483.30				179,435,483.30
应付职工薪酬	47,331,380.98				47,331,38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927,384,820.86				927,384,820.86
长期借款		161,004,377.76	450,633,128.28	779,018,858.70	1,390,656,364.74
长期应付款		15,941,661.55	3,334,794.92	566,015,558.09	585,292,014.56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252.07	21,252.07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252.07	21,252.07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定量信息: 无。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定量信息: 无。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定量信息

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公司持有的未上市的股权投资, 其公允价值的确定, 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估计确定其公允价值, 并对因缺乏市场性或因规模差异或因特定风险而进行适当的风险调整。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本期, 对于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集团没有在第一层级及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 也没有转入或转出到第三层级的情况。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泸州市	投资服务业	493,404.9244 万元	59.52	59.52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3,404.9244 万元			493,404.9244 万元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1,654,127.00	511,654,127.00	59.52	59.52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泸州市兴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兴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泸州兴泸居泰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兴泸居泰建设有限公司江阳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市江南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交投集团汽车站点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交投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兴泸环境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市叙兴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市停车场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市江阳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合江县星焰天然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纳溪兴燃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文旅天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临港思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泸州航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大影响
泸州临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大影响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大影响
泸州临港产业建设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大影响
泸州云龙机场空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大影响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第三大股东控制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泸州兴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3,895,999.92	4,623,370.45
泸州市叙兴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服务		2,000,000.00
泸州临港产业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服务		1,895,073.13
泸州临港思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137,794.90
合计		3,895,999.92	10,656,238.48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泸州航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户表安装	15,751,259.27	
泸州临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户表安装	10,720,116.54	
泸州兴泸居泰建设有限公司江阳分公司	户表安装	6,199,766.04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户表安装	4,320,813.61	398,058.25
泸州云龙机场空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户表安装	1,725,264.08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户表安装	1,667,104.70	21,821,727.25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户表安装	1,019,929.13	
泸州兴泸居泰建设有限公司	户表安装	799,425.98	
泸州交投集团汽车站点建设有限公司	户表安装		138,782.52
泸州临港产业建设有限公司	零星工程		19,710.68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零星工程		15,708.74
泸州市江南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零星工程		13,178.08
泸州兴泸环境物流有限公司	零星工程		3,088.25
合计		42,203,679.35	22,410,253.77

2.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担保方

本公司和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间互为提供担保,截止2021年12月31日,相应担保信息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	子公司	56,769.99
子公司	本公司	58,580.58

(2)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
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19-1-18	2027-1-17	否

注1:泸州市繁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和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额为人民币49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借款用于“泸州市江阳区乡镇和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建设。该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年息7%,在借款期限内,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此利率保持不变,借款期限为96个月,由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34,000,000.00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4. 关联租赁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费	2,600,000.00	
泸州市兴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64,704.32	607,404.32
合计		3,164,704.32	607,404.32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批准兴泸污水受让兴泸集团土地关联交易的议案》,兴泸污水受让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位于龙马潭区二道溪的公共设施用地,不动产权证书号:泸市国用(2010)第29291号;交易双方于2021年12月24日签订土地使用权划转协议,转让土地面积:49,679.76平方米,转让对价30,801,452.00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地块划转手续尚在办理中,相应转让款项尚未支付。

(1) 本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兴泸水务公司拟按评估价值转让所持交投集团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将所持有的泸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0.02%的股权(共计92.86万股)转让给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交投集团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于2021年8月12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2161号);本公司以评估价值1.1936元/股非公开协议转让所持的交投集团0.02%的股权(共计92.86万股),转让对价为1,108,376.96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相应股权转让款已收回,并已完成股权的过户交割手续。

6. 董事、监事及职工薪酬

1. 本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详情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住房基金及退休金	企业年金	奖金	支付股利	合计	备注
张歧	执行董事、董事长	184,117.89	81,400.80		274,211.37		539,730.06	
廖星樾	执行董事、总经理	189,153.49	81,400.80		283,011.37		553,565.66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姓名	职务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基金及 退休金	企业 年金	奖金	支付 股利	合计	备注
王君华	执行董事、 副总经理	152,368.28	74,617.40		227,903.37		454,889.05	2021年11月 12日辞任公 司执行董事 及副总经理
陈兵	非执行董事							
徐燕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非执行董事
谢欣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非执行董事
辜明安	独立非执行 董事	84,000.00					84,000.00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独立非执行 董事
林兵	独立非执行 董事	84,000.00					84,000.00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独立非执行 董事
郑学启	独立非执行 董事	100,000.00					100,000.00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独立非执行 董事
屈梅	监事会主席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监事会主席
徐可	监事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监事
黄梅	职工监事	165,517.49	81,400.80		227,903.37		474,821.66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职工监事
向敏	职工监事	173,463.57	81,400.80		97,314.03		352,178.40	
朱玉川	职工监事	145,032.00	81,400.80		89,950.72		316,383.52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职工监事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姓名	职务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基金及 退休金	企业 年金	奖金	支付 股利	合计	备注
宣明	外部监事	50,400.00					50,400.00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外部监事
熊华	外部监事	50,400.00					50,400.00	
合计		1,378,452.72	481,621.40		1,200,294.23		3,060,368.35	

上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详情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基金及 退休金	企业 年金	奖金	支付 股利	合计	备注
张歧	执行董事、 董事长	143,637.71	43,175.68		280,350.00		467,163.39	
廖星樾	执行董事、 总经理	148,148.20	43,175.68		296,600.00		487,923.88	
王君华	执行董事、 副总经理	128,251.65	43,175.68		287,400.00		458,827.33	2021年11月 12日辞任公 司执行董事 及副总经理
陈兵	非执行董事							
徐燕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非执行董事
谢欣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非执行董事
辜明安	独立非执行 董事	84,000.00					84,000.00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独立非执行 董事
林兵	独立非执行 董事	84,000.00					84,000.00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独立非执行 董事
郑学启	独立非执行 董事	100,000.00					100,000.00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独立非执行 董事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姓名	职务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基金及 退休金	企业 年金	奖金	支付 股利	合计	备注
屈梅	监事会主席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监事会主席
徐可	监事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监事
黄梅	职工监事	139,027.30	43,175.68		237,050.00		419,252.98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职工监事
向敏	职工监事	161,924.02	43,175.68		96,113.00		301,212.70	
朱玉川	职工监事	148,502.25	43,175.00		85,775.00		277,452.25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职工监事
宣明	外部监事	50,400.00					50,400.00	2022年3月 4日不再担任 外部监事
熊华	外部监事	50,400.00					50,400.00	
合计		1,238,291.13	259,053.40		1,283,288.00		2,780,632.53	

2. 本年度薪酬最高五位人士明细

姓名	职务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住 房基金及相关 退休金成本	企业年金	奖金	支付股利	合计
张歧	执行董事、 董事长	184,117.89	81,400.80		274,211.37		539,730.06
廖星樾	执行董事、 总经理	189,153.49	81,400.80		283,011.37		553,565.66
陈永忠	董事会秘书	166,917.49	81,400.80		274,503.37		522,821.66
黄梅	职工监事、 工会主席	165,517.49	81,400.80		227,903.37		474,821.66
王君华	执行董事、 副总经理	152,368.28	74,617.40		227,903.37		454,889.05
合计		858,074.64	400,220.60		1,287,532.85		2,545,828.09

上年度薪酬最高五位人士明细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姓名	职务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住房基金及相关退休金成本	企业年金	奖金	支付股利	合计
张歧	执行董事、董事长	143,637.71	43,175.68		280,350.00		467,163.39
廖星樾	执行董事、总经理	148,148.20	43,175.68		296,600.00		487,923.88
王君华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128,251.65	43,175.68		287,400.00		458,827.33
陈永忠	董事会秘书	129,895.43	43,175.68		292,550.00		465,621.11
欧阳鹏	财务总监	136,497.05	43,175.68		248,600.00		428,272.73
合计		686,430.04	215,878.40		1,405,500.00		2,307,808.44

3. 本集团本报告期内,无董事、监事或任何非董事及非监事最高酬金人士放弃或者同意放弃任何酬金,且本集团并无向董事、监事或任何非董事及非监事最高酬金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为吸引他们加盟本集团或加盟本集团后的奖励或作为离职赔偿。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50,438.00	222,521.90		
应收账款	泸州航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1,034.77	40,051.74		
应收账款	泸州兴泸居泰建设有限公司江阳分公司	527,504.33	26,375.22		
应收账款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4,531.80	13,736.34	194,331.80	9,716.59
应收账款	泸州兴泸环境物流有限公司	166,250.00	8,312.50		
应收账款	泸州交投集团汽车站点建设有限公司	56,819.00	2,840.95		
应收账款	泸州交投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50.00
应收账款合计		6,146,577.90	313,838.65	195,331.80	9,766.59
其他应收款	四川省向家坝灌区工程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向家坝灌区开发公司的筹备设立)	700,400.00	700,400.00	700,400.00	700,400.00
其他应收款	泸州市叙兴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680.00	934.00		
其他应收款合计		719,080.00	701,334.00	1,000,400.00	715,400.00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0	
应付账款	泸州市叙兴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129,720.75
应付账款合计		2,600,000.00	129,720.75
合同负债	泸州市停车场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合同负债	泸州交投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970.02	
合同负债	泸州纳溪兴燃燃气有限公司	576.08	576.08
合同负债	泸州市江阳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875.00
合同负债合计		5,546.10	6,451.08
其他应付款	泸州兴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55,892.98	1,239,205.24
其他应付款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9,162.40	
其他应付款	泸州临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552,086.00	
其他应付款	泸州兴泸居泰建设有限公司江阳分公司	319,288.00	
其他应付款	泸州兴泸居泰建设有限公司	15,303.28	
其他应付款	泸州兴泸环境物流有限公司	10,915.90	
其他应付款	泸州文旅天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902.00	
其他应付款	合江县星焰天然气有限公司	2,000.00	1,674.18
其他应付款合计		2,541,550.56	1,240,879.42

十二、股份支付：无。

十三、或有事项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特许收费经营权等被用于借款质押。详见附注六.55之相关说明。

2、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①繁星环保合同争议诉讼事项

本公司之子公司繁星环保于2017年7月19日与四川长江工程起重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起公司”)签订《泸州市乡镇和农村污水处理设备供货及安装工程协议》，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长起公司提供的设备未能够按时完成调试、未能够达标达产，双方进行多次沟通未协商一致；长起公司因资不抵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其控股股东中国国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向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对其进行破产清算的申请，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11月19日裁定受理四川长江工程起重机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因长起公司已进入破产清算阶段，其在上述设备供货及安装工程协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议下的附随义务、质保义务、售后服务、财评事项等已无法继续履行,相应繁星环保未继续支付协议尾款;

2021年3月,长起公司及其破产管理人(以下简称“原告方”)向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了繁星环保,诉讼请求为:

“一、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4,282.11万元;二、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715.25802万元;三、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目前该案尚未审结,本公司结合律师意见初步判断:原告方起诉要求支付的设备款尚未完成财评,不能够确定设备最终的价格,因此尚不具备支付条件;同时,因原告方提供的设备未能够按时完成调试,未能够达标达产,至今没有完成验收,尚不具备支付设备款的前提条件;相反原告方提供的设备要达到达标达产的合同目的尚需进行维修改造,其相关费用也应当由原告方承担。故,本公司认为繁星环保不存在违约行为,本公司极小可能支付违约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除上述①所述事项外,本集团还涉及一些日常经营中的金额较小的诉讼,不过本集团相信任何因这些标的小的诉讼引致的负债都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的不利影响。

十四、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2022年3月30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以2021年末本公司总股本859,71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现金股利0.05元(含税),派现金共计42,985,500.00元。该项预案待上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2年3月24日,本公司发布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9泸水01”)2022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19泸水01在存续期内前3年(2019年4月26日至2022年4月25日)票面利率为5.99%,在其存续期的第3年末,本公司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3.70%,并在存续期的第4年至第5年(2022年4月26日至2024年4月25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职工福利

(1) 短期职工福利及界定退休金供款计划的供款

工资、年度奖金、有薪年假、界定退休金供款计划的供款及非货币福利的成本均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期间内计提。如延迟支付或结算会构成重大影响,该等金额按现值列账。

(2) 本集团的界定退休金供款计划包括社会养老保险金计划和年金计划。

社会基本养老保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将不能动用该等已缴纳的款项。职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职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年金计划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建立企业年金和实施年金计划。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基于管理的目的,本集团根据服务和产品的类别及各业务分部的发展规模划分了如下三个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21年分部财务信息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自来水瓶块	污水瓶块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76,424,020.46	473,731,683.29	19,942,230.07		1,370,097,933.82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876,424,020.46	473,731,683.29	19,942,230.07		1,370,097,933.82
分部间交易收入					
营业成本	499,336,961.61	285,349,111.95	16,818,098.87		801,504,172.43
成本抵消					
期间费用	185,532,796.04	60,345,400.38	799,385.62		246,677,582.04
营业利润	172,553,850.27	124,410,641.45	1,251,798.84		298,216,290.56
资产总额	5,295,014,471.26	2,421,248,081.38	34,512,818.87	-677,459,108.43	7,073,316,263.08
负债总额	3,191,922,259.66	1,211,495,415.95	15,433,628.81	-6,556,191.49	4,412,295,112.93

2020年分部财务信息

项目	自来水瓶块	污水瓶块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73,155,830.02	421,537,483.09	10,785,601.26		1,205,478,914.37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773,155,830.02	421,537,483.09	10,785,601.26		1,205,478,914.37
分部间交易收入					
营业成本	416,006,029.51	251,125,006.60	9,597,238.13		676,728,274.24
成本抵消					
期间费用	156,726,757.39	49,608,776.68	608,360.01		206,943,894.08
营业利润	172,528,885.50	131,093,429.49	274,270.46		303,896,585.45
资产总额	5,099,843,227.37	2,220,083,742.02	24,083,470.42	-675,474,734.58	6,668,535,705.23
负债总额	3,114,291,107.64	1,094,001,852.90	6,201,570.20	-4,280,017.60	4,210,214,513.14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83,073.80	1.12	1,683,073.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641,533.87	98.88	12,666,514.11	8.52	135,975,019.76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733,455.74	94.95	12,666,514.11	8.87	130,066,941.63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5,908,078.13	3.93			5,908,078.13
合计	150,324,607.67	100.00	14,349,587.91		135,975,019.76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442,330.41	100.00	6,649,348.22	5.34	117,792,982.19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149,791.90	79.68	6,649,348.22	6.71	92,500,443.68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25,292,538.51	20.32			25,292,538.51
合计	124,442,330.41	100.00	6,649,348.22		117,792,982.19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华西和骏耀城置业(泸州)有限公司	1,683,073.80	1,683,073.80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9,146,182.26	4,957,309.11	5.00
1-2年	33,566,836.90	3,356,683.69	10.00
2-3年	2,716,688.43	543,337.69	20.00
3-4年	6,968,132.32	3,484,066.16	50.00
4-5年	52,491.90	41,993.52	80.00
5年以上	283,123.93	283,123.94	100.00
合计	142,733,455.74	12,666,514.11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6,647,307.43
1-2年	33,656,863.66
2-3年	2,716,688.43
3-4年	6,968,132.32
4-5年	52,491.90
5年以上	283,123.94
合计	150,324,607.67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649,348.22	7,700,239.69				14,349,587.91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7,769,201.71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5.0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6,653,352.41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收账款	171,049,448.42	106,723,699.13
减:坏账准备	3,582,331.59	2,540,278.76
合计	167,467,116.83	104,183,420.37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泸州市城区“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市、区财政补贴资金	141,615,032.92	46,869,897.2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3,695,025.49	55,267,748.19
代扣代缴款	777,304.85	1,215,467.42
押金、保证金	696,879.33	279,330.33
员工往来款	105,061.83	95,161.75
其他	4,160,144.00	2,996,094.17
合计	171,049,448.42	106,723,699.13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540,278.76			2,540,278.76
2021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 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042,052.83			1,042,052.8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582,331.59			3,582,331.59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8,395,917.03
1-2年	58,097,789.91
2-3年	296,780.00
3年以上	4,258,961.48
其中: 3-4年	92,863.16
4-5年	166,356.00
5年以上	3,999,742.32
合计	171,049,448.42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540,278.76	1,042,052.83				3,582,331.59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泸州市财政局	补助资金	141,615,032.92	1年以内、1-2年	82.79	
威远水务	关联方往来款	10,066,666.67	1年以内、1-2年	5.89	
南郊水业	关联方往来款	6,939,964.13	1年以内	4.06	
北郊水业	关联方往来款	3,237,922.52	1年以内、1-2年	1.89	
水晶商场	关联方往来款	3,020,106.67	1年以内	1.77	
合计		164,879,692.91		96.3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补助项目	年末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		
				时间	金额	依据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补助项目	年末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		
				时间	金额	依据
泸州市财政局	泸州市城区“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141,615,032.92	2年以内	待工程造价结算完成	141,615,032.92	泸市府办发(2019)14号文件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无。										
二、联营企业										
四川省向家坝灌 区建设开发有限 公司	54,602,212.65			673,396.83						55,275,609.48
小计	54,602,212.65			673,396.83						55,275,609.48
三、子公司										
泸州市兴泸水务 (集团)纳溪水 业有限公司	12,803,182.11								-12,803,182.11	
泸州市兴泸水务 (集团)北郊水 业有限公司	100,537,417.79									100,537,417.79
泸州市兴泸水务 (集团)水晶商 贸有限公司	9,388,127.21									9,388,127.21
泸州市兴泸水务 集团江南水业有 限公司	33,904,920.25								-33,904,920.25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泸州市兴泸水务 (集团)合江水 业有限公司	94,072,759.54									94,072,759.54	
泸州市四通自来 水工程有限公司	6,343,534.06									6,343,534.06	
泸州市南郊水业 有限公司	20,311,312.96									20,311,312.96	
泸州市四通给排 水工程设计有限 公司	969,729.13									969,729.13	
泸州市兴泸污水 处理有限公司	442,199,192.98									442,199,192.98	
兴泸水务(集 团)威远清溪水 务有限公司	37,570,000.00									37,570,000.00	
威远城市供排水 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17,590,000.00									17,590,000.00	
泸州市兴泸水务 (集团)兴叙水 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泸州市繁星环保 发展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乐山市兴泸水务 兴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483,900.00									36,483,900.00	
雷波县兴泸水务 有限公司	20,502,000.00									20,502,000.00	
成都市青白江兴 泸水务有限公司	34,676,700.00									34,676,700.00	
德昌县兴泸水务 有限公司	15,610,364.00									15,610,364.00	
小计	1,005,963,140.03									959,255,037.67	-46,708,102.36
合计	1,060,565,352.68			673,396.83						1,014,530,647.15	-46,708,102.36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5,567,397.79	419,959,305.50	631,922,796.71	368,431,776.46
其他业务	17,855,548.68	3,488,395.46	24,680,221.35	4,287,403.00
合计	703,422,946.47	423,447,700.96	656,603,018.06	372,719,179.4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收入发生额
按商品类型分类	
其中: 供水业务	304,576,899.14
污水处理业务	
工程业务	380,990,498.65
其他	17,855,548.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四川省内	703,422,946.47
四川省外	
合计	703,422,946.47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3,396.83	719,536.09
合计	673,396.83	719,536.09

十八、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2年3月30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九、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88,304.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 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11,804.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 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 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 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 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 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 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 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 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 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14,526.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3,614,635.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47,806.07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80,368.69	
合计	35,086,460.79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7	0.2814	0.28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7	0.2406	0.2406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荣,谭小青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2022年03月04日

此件与原件一致，仅限于出具报告使用，他用无效。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1101013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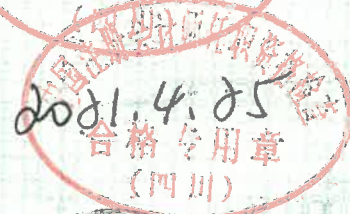
此件与原件一致，仅限于出具报告使用，他用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姓名 林建昆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06-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602197106307017
 Identity card No.

11000010009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四年 一月 一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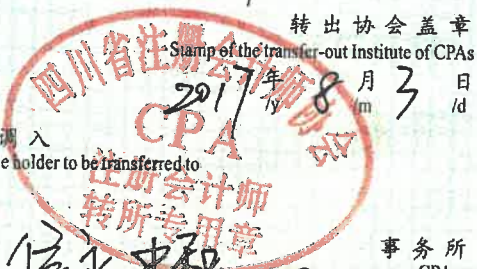
毕马威 成都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 成都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欧阳立华
 Full name: 欧阳立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2-02
 Date of birth: 1985-02-02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522198502021877
 Identity card No: 32522198502021877

证书编号: 110101364871
 Certificate No: 1101013648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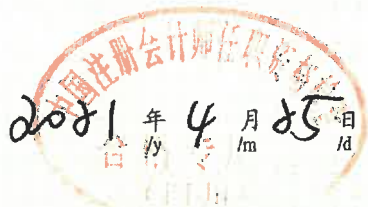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 年 07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三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较上年度更新如下：

负债规模增速较快的风险。

未来投资支出较大的风险。

公司目前及未来实施的对外拓展战略，需要强大的资金实力和资本运作能力，未来几年将维持较高的投资性支出。另外公司目前及未来自来水及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多，投资大，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也较大。未来如果出现国家政策调整，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对行业产生不利影响，且公司未能做好融资安排，可能导致资本充足程度不能满足公司生产运营需要，而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6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负债情况.....	20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2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3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
财务报表.....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6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兴泸水务/集团公司	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 泸水 01	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泸水 02	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泸州市国资委	指	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兴泸集团	指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污水公司	指	泸州市兴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繁星公司	指	泸州市繁星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青白江公司	指	成都市青白江兴泸水务有限公司
招银租赁公司	指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股东会	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
持有人/债券持有人	指	据登记公司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回售	指	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公司债券卖给发行人
工作日/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兴泸水务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LUZHOUXINGLUWATER(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张歧
注册资本（万元）	85,971
实缴资本（万元）	85,971
注册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百子路16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百子路16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46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lzss.com
电子信箱	lzxlwaterstock@lzss.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欧阳鹏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泸州市江阳区百子路16号
电话	0830-3196136
传真	0830-3194768
电子信箱	499545518@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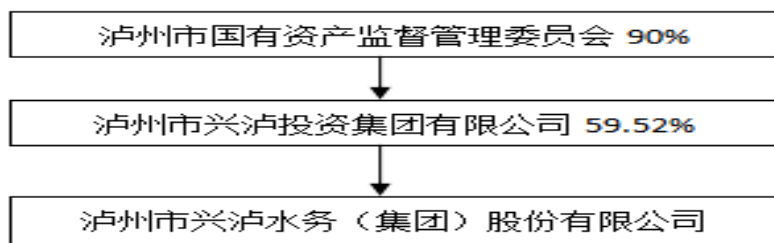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有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王君华	副总经理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3月18日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5%。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张歧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廖星樾、陈兵、喻龙、胡芬芬、马桦、傅骥、梁有国、黄梅

发行人的监事：杨震球（主席）、赖柄有、向敏、罗超平、唐南友、辜明安、熊华

发行人的总经理：廖星樾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欧阳鹏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陈永忠、肖陶、陈学杰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自来水销售、污水处理服务、户表安装维修及其他。本公司为中国四川省综合市政水务服务供货商，主营业务包括自来水供应和污水处理两个主要分部。业务主要采用建设—拥有一经营（「B00」）及转让—拥有一经营（「T00」）项目模式，并与地方政府订立一般为期 30 年的特许经营协议。本公司的业务在中国泸州地区、内江市威远地区、乐山地区、凉山州部分地区、成都市青白江地区等区域开展。于报告期末，本公司经营 12 座自来水厂和 9 座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以及 1 座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 6 座委托运营污水处理厂，我们还经营若干个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及委托运营项目，日总处理能力约为 127.7 万吨。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自来水项目

报告期末，本集团拥有 12 座日供水总量约 77.4 万吨的自来水厂（不含应急备用水厂），较 2020 年末增加 1 座自来水厂，日供水量增加 9.5 万吨，自来水厂平均利用率为 63.4%。

报告期间，我们的售水总量约 15450 万吨，较 2020 年度的 14420 万吨上升了 7.14%，增加原因主要是城市供水区域的扩大。

（2）污水处理项目

报告期末，兴泸污水共有 9 座运营中的城镇污水处理厂（不含应急备用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约 39.7 万吨，生产负荷率为 86.7%；1 座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约 2 万吨，及 6 座委托运营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约 3.2 万吨，乡镇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共 197 个，日处理能力约 5.4 万吨。

报告期间，我公司污水实际处理总量约为 14430 万吨，较 2020 年度同期的 13950 万吨上升 3.4%。增加原因主要是城市污水和受托运营项目处理水量增加。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供水业务	38,581.06	32,665.90	15.33	28.16	34,853.29	26,599.40	23.68	28.91
污水处理业务	46,925.65	28,219.17	39.86	34.25	41,941.83	24,972.02	40.46	34.79
工程业务	46,901.86	16,725.21	64.34	34.23	40,167.90	14,854.79	63.02	33.32
其他	4,601.23	2,540.15	44.79	3.36	3,584.86	1,246.61	65.23	2.97
合计	137,009.79	80,150.42	41.50	100.00	120,547.89	67,672.83	43.86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虽然未达到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这一条件，但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自来水销售	供水板块	38,581.06	32,665.90	15.33	10.70	22.81	-35.26
污水处理服务	污水处理板块	46,925.65	28,219.17	39.86	11.88	13.00	-1.48
户表安装维修	工程板块	46,901.86	16,725.21	64.34	16.76	12.59	2.09
合计	—	132,408.57	77,610.28	—	13.21	16.83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自来水毛利率同比下降主要是新建的纳溪水厂（一期）、北郊二水厂（一期）、黄溪水厂（一期）等转固投运后折旧费用增加。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

标

（1）行业概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了《“十四五”长江经济带发展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和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的专项规划和实施方案，形成了以《实施方案》为统领，以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和环境污染防治“4+1”工程、湿地保护、塑料污染治理、重要支流系统保护修复等系列专项实施方案为支撑的“十四五”长江经济带发展“1+N”规划政策体系。《实施方案》提出生态环保、绿色低碳、创新驱动、综合交通、区域协调、对外开放、长江文化等重点任务，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四方面：一是强化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修复；二是推动经济绿色低碳发展；三是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四是保护传承弘扬长江文化。由此可见，国家高度重视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及发展，这为长江沿革环保企业带来新的机遇和发展。

此外，自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席卷全球，中国迅速投入“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环境风险防控”应急攻关项目，后疫情时代水环境面临的首要问题是如何精准、快速和安全的检测水环境介质当中的病毒。水环境系统和生态系统将面临安全问题，水资源安全保护措施将全面升级，疫情对包含水环境治理在内的公共环境治理提出新要求。供水安全始终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问题。疫情过后，水生态安全仍将是我国的长期战略，对我国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居民的身体健康等方面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

为此，我们认为目前处于水污染控制的重大战略转折期，国家仍将持续加大对水生态安全各方面（供水、排水、水环境）的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和资本开支力度，水生态一体化、系统化的保护与治理工作也将持续推进。污水处理已成为目前水务行业重点关注的领域之一，而水环境治理已日渐成为经济发展和水资源保护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这种转变给水处理行业发展带来新契机。

（2）发展策略及展望

本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方针，牢牢把握城镇水务“公共服务”定位和牢牢把握成渝经济圈以及泸州市发展机遇，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进取，以强化和提升公司长期可持续健康发展能力为根本着力点，推动公司发展由追求速度规模向更加注重质量效益转变，由依靠传统要素驱动向更加注重创新驱动转变。

本公司通过“科技赋能、资本运作”双轮驱动，在确保安全优质供水、污水处理及环境治理优质化供应的同时，完成市场竞争性业务多领域突破、经营性资产大规模增长以及资本运作能力大幅度提高，并通过精细化管理，拓展城乡供水一体化、工业废水处理、供排水工程设计和施工、智慧水务、水质化验和检测服务延伸供水服务上下游产业链，进一步拓展环保市场，成为一流的综合水务企业集团。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1）市场扩张及投资风险

在供区业务拓展方面，因供水市场区域壁垒较强，地方政府通常更青睐供区外技术、资金、管理方面具有优势的大型水务企业为市政供水厂的营运商，如不能有效进行业务拓展，则会对本公司的营收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本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通过技术改造和加强管理，期望在技术、资金、管理方面进一步提升，使得本公司可以将业务拓展到已经有合作意向的地区，得到当地政府的支持，采取多种合作模式，以确保本公司对外业务的拓展。

（2）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依赖于地区的经济社会情况，如未能取得充足资金或为现有债务再融资，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确保有足够的管理、营运、人力及财务资源维护我们的可持续发展，提高自身的竞争力、营利能力。同时增强风险意识，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对融资全过程实行动态管理，并创新融资方式，尽力降低融资成本。

（3）成本控制风险

近年来，能源、人工、原材料、环境标准质量提升。特别是根据环保要求，污水处理设施的提标扩能，将导致运行直接成本有一定增加，可能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结合内部监管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运营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加强对下属企业的管理和建设，继续推进我们的精细化管理体系；注重员工培训，提高其专业技能；继续探索核心技术，通过自动化改进及智能水表的推广，节能降耗。

（4）安全环保风险

由于公司的供排水运营设施及相关工程建设机具、设备的缺陷、亦或人为的疏忽、操作错误等因素，可能会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及环境污染破坏事件，对本公司的运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本公司将深入研究法律法规及国家安全环保政策的变化，健全安全环保制度，加强运行操作人员安全环保培训，提升安全环保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强化跟踪监督，层层落实责任，杜绝安全隐患。

（5）网络安全风险

网络和信息系统受到攻击而导致信息系统停运，网络的中断和数据的破坏、更改、泄漏、丢失可能会对本公司的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完善运维管理监管体系；强化综合技术防范和应急保障措施；提升技术人员网络安全风险意识和合规操作水平。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网络和信息系统未发生网络安全风险事件。

（6）资料诈骗及盗窃

随着信息系统的深入应用，各种资料有被诈骗及盗窃的可能，数据的泄漏和丢失会对本公司的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加强业务系统管控；提升网络系统安全；加强安全风险意识教育，通过制度、业务培训和技术防护措施来管控公司各种业务数据的安全合规使用。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资料诈骗及盗窃事件。

（7）政策风险

相关法律政策对供水价格及收费的调整，将导致公司业务收入的减少，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收益。

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加快对外投资拓展；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弥补法律政策调整造成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做出明确界定。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予以明确，即诚实信用原则；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公正、公平、公开、公允原则；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原则。该制度要求，如遇特殊情况确实无法回避的，可参与表决，但须在公告中作特别声明；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聘请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和报告。

在进行关联交易时，发行人坚持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以保证交易的公平、合理；同时，发行人通过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明确相关关联交易的标的、定价原则、交易额以及双方应遵循的权利和义务，以规范双方之间的交易。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信息披露对象包括：发行文件、定期报告（年报、半年报）、公司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等；同时公司也保证披露信息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在规定时间内、在规定网站上向投资者公布前述信息。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办公室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处理投资者关系、准备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信息披露文件，并通过证监会及交易所认可的网站或其他指定渠道公布相关信息。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物管费）	374.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工程安装）	743
合计	1,117.66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产或股权出售	110.84
合计	110.84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4.94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19.09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7.2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7.77%；银行贷款余额 9.6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0.45%；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2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31%；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0.48%。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1年(不含)至2年(含)	2年以上(不含)	
银行贷款	0	1.62	2.20	0.88	4.93	9.6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12	0.07	0.05	0.01	0.25
公司债券	0	5.15	2.06			7.21
其他有息债务	0				2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2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7.21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泸水 01
3、债券代码	155363.SH
4、发行日	2019 年 4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4 月 2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4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 泸水 02
3、债券代码	155724.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2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9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55363.SH155724.SH

债券简称：19 泸水 01、19 泸水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向上后向下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向上或向下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报告期无调整利率情况发生。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债券持有人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是否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发行人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

决定。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5363.SH

债券简称	19 泸水 01
募集资金总额	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1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5724

债券简称	19 泸水 02
募集资金总额	2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37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	正常

作情况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无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5363.SH、155724.SH

债券简称	19 泸水 01、19 泸水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

况	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等。每月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募集资金使用核查表，重大事项确认表，对重要信息及时予以披露。
---	--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建昆 欧阳立华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5363.SH、155724.SH
债券简称	19 泸水 01、19 泸水 02
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联系人	喻熹、闫浩、邓长登
联系电话	028-86159675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5363.SH、155724.SH
债券简称	19 泸水 01、19 泸水 02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55363.SH	会计师事务所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 年 12 月 1 日	拟 A 股上市，统一采用一家会计师事务所	公开招标，对投资者无影响。	无影响
155724.SH	会计师事务所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 年 12 月 1 日	拟 A 股上市，统一采用一家会计师事务所	公开招标，对投资者无影响。	无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以下简称14号解释），就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进行了规范，本集团按照14号解释的相关规定重新评估原确认为金融资产的PPP项目是否仍满足金融资产确认条件。经评估，不满足金融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按项目状态，从金融资产调整为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为了更合理反映公司未来预期信用损失，从2021年1月1日起调整应收款项坏账政策，对政府、关联方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	48,605.86	6.87	34,524.41	40.79
应收票据	269.86	0.04	195.00	38.39
长期应收款	559.39	0.08	19,565.31	-97.14
其他应收款	14,814.52	2.09	5,210.47	184.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3	0.00	185.37	-98.85
存货	5,372.56	0.76	8,933.88	-39.86
在建工程	31,800.44	4.50	92,406.75	-65.59
使用权资产	172.08	0.02	110.82	55.28
无形资产	138,787.60	19.62	97,807.78	41.90

长期待摊费用	23,812.26	3.37	9,937.13	13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37	0.10	463.29	47.07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应收票据增长 38.39%主要是当期自来水用户以银行票据缴纳水费增加所致；应收账款增长 40.79%主要是应收水费及污水处理费增加；其他应收款增加 184.32%主要是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户表改造工程（资金来源市财政 30%、区财政 30%）应收财政补贴增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上期末减少 98.85%，是由于本期转让了所持有的交投集团股权；长期应收款同比下降 97.14%，主要是 PPP 项目调整核算模式后长期应收款转入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同比下降 65.59%主要是在建水厂、污水处理厂等在建项目转固导致减少；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55.28%，主要是本期租赁资产增加；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41.90%，主要是 PPP 项目和江阳区全域供水项目按无形资产模式核算所致；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长 139.63%主要是对主城区户表改造工程一期完工后计入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是坏账准备计提增加导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城东南一期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440.14	9,000	—	19.5
繁星公司江阳区乡镇污水收费权	320.23	3,400	—	7.3
泸州市江阳区全域供水特许经营权	233.13	11,002	—	23.8
青白江公司收费权	328.07	8,196	—	17.7
德昌公司收费权	0	3,080	—	6.7
繁星公司古蔺乡镇污水收费权	1,729.29	7,081	—	15.3
清溪水务公司收费权、梁丰白塔水厂	2,991.44	3,500	—	7.6
纳溪三期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192.52	1,000	—	2.2
合计	6,234.82	46,25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繁星公司	34,850.22	14,371.66	6,084.55	92.5	92.5	质押用于融资
合计	34,850.22	14,371.66	6,084.55	—	—	—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738.48	13.11	25,013.81	270.75
其他流动负债	196.84	0.03	148.66	32.41
长期借款	139,065.64	19.66	103,759.34	34.03
应付债券	-	-	69,754.68	-100.00
租赁负债	129.77	0.02	26.09	397.31
预计负债	445.19	0.06	232.74	91.28
递延收益	26,855.55	3.80	18,864.63	42.36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长 270.75%，主要是公司债券 2022 年到回售期，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所致；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32.41%，主要是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长期借款增加 34.03%，主要是本期北郊二水厂等项目贷款增加；应付债券下降 100%，主要是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397.31%，主要是本期应付租金增加所致。预计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91.28%主要是青白江预计特许经营期内设备更新支出；递延收益增加主要是泸州市主城区自来水户表改造工程（一期）确认政府补贴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28.64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31.42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9.72%。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11.66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7.2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2.95%；银行贷款余额 17.8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6.87%；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6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5.7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8.17%。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银行贷款	0	1.84	2.12	1.76	12.15	17.8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25	0.19	0.16	0.03	0.63
公司债券	0	5.15	2.06			7.21
其他有息债务	0		0.05		5.66	5.71
合计	0	7.24	4.42	1.92	17.84	31.42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0,732.21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4,361.46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泸州市兴	是	98%	污水处理	180,981.34	93,068.20	39,059.61	15,610.24

泸 污 水 处 理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查询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1,744,578.87	1,036,193,105.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98,572.00	1,950,000.00
应收账款	486,058,598.89	345,244,062.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787,128.90	16,479,680.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8,145,229.62	52,104,650.2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725,639.81	89,338,789.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421,802.69	59,077,560.71
流动资产合计	1,656,581,550.78	1,600,387,848.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593,899.76	195,653,127.47
长期股权投资	55,275,609.48	54,602,212.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252.07	1,853,727.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42,838.26	3,280,997.36
固定资产	3,324,840,435.95	2,718,555,014.53
在建工程	318,004,395.11	924,067,490.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20,813.33	1,108,186.14
无形资产	1,387,875,989.14	978,077,794.79
开发支出		
商誉	28,139,173.07	28,139,173.07
长期待摊费用	238,122,564.63	99,371,29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3,656.38	4,632,914.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184,085.12	58,805,921.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16,734,712.30	5,068,147,857.08
资产总计	7,073,316,263.08	6,668,535,705.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282,822.21	252,856,821.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9,836,787.88	651,876,780.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4,028,853.54	257,951,12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331,380.98	40,210,399.36
应交税费	26,855,172.25	26,540,732.14
其他应付款	179,435,483.30	170,369,763.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7,384,820.86	250,138,093.09
其他流动负债	1,968,400.84	1,486,585.49
流动负债合计	2,156,123,721.86	1,651,430,296.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90,656,364.74	1,037,593,408.67
应付债券	-	697,546,802.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97,709.43	260,944.37
长期应付款	585,292,014.56	626,045,567.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51,887.98	2,327,410.47
递延收益	268,555,468.11	188,646,318.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17,946.25	6,363,764.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6,171,391.07	2,558,784,216.82
负债合计	4,412,295,112.93	4,210,214,513.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9,710,000.00	859,7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0,447,214.35	419,505,015.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935.74	640,668.75
专项储备	17,010,566.37	16,675,700.11
盈余公积	63,429,728.39	52,385,433.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15,598,107.93	959,029,566.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6,128,681.30	2,307,946,383.81
少数股东权益	184,892,468.85	150,374,80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61,021,150.15	2,458,321,192.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73,316,263.08	6,668,535,705.23

公司负责人：张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7,672,251.65	529,039,42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5,975,019.76	117,792,982.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744,009.71	4,115,575.35
其他应收款	167,467,116.83	104,183,420.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812,557.92	58,880,611.5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41,165.37	20,589,147.96
流动资产合计	783,912,121.24	834,601,166.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555,325.32	4,300,817.48
长期股权投资	1,014,530,647.15	1,060,565,352.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252.07	1,853,727.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83,831.35	1,053,281.89
固定资产	1,907,450,677.68	1,583,773,823.31
在建工程	94,935,240.92	336,189,027.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53,543.24	564,704.32
无形资产	575,235,600.16	561,378,253.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8,504,559.58	76,863,165.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1,600.11	1,378,44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4,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0,272,277.58	3,631,920,598.41
资产总计	4,604,184,398.82	4,466,521,765.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9,224,002.77	192,795,504.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6,157,103.39	394,498,783.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9,022,173.55	224,914,638.48
应付职工薪酬	24,326,200.37	19,027,080.12
应交税费	8,231,035.25	10,540,255.91
其他应付款	84,107,070.94	185,182,578.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9,310,975.66	155,154,326.26
其他流动负债	1,937,051.07	1,094,038.94
流动负债合计	1,682,315,613.00	1,183,207,205.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9,851,863.58	581,595,762.00
应付债券	0.00	697,546,802.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57,792.43	0.00
长期应付款	214,118,931.36	225,026,715.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54,506.94	826,786.42
递延收益	150,475,778.68	62,149,59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059.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6,958,872.99	1,567,258,722.42
负债合计	2,749,274,485.99	2,750,465,928.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9,710,000.00	859,7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3,655,709.96	413,655,709.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935.74	640,668.75
专项储备	5,725,258.60	7,271,971.76
盈余公积	63,429,728.39	52,385,433.51

未分配利润	512,456,151.62	382,392,053.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4,909,912.83	1,716,055,837.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04,184,398.82	4,466,521,765.20

公司负责人：张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鹏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70,097,933.82	1,205,478,914.37
其中：营业收入	1,370,097,933.82	1,205,478,914.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8,178,702.28	915,460,537.86
其中：营业成本	801,504,172.43	676,728,274.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996,947.81	31,788,369.54
销售费用	25,077,759.99	17,454,508.47
管理费用	101,615,278.42	82,900,784.73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119,984,543.63	106,588,600.88
其中：利息费用	127,176,022.84	115,010,610.11
利息收入	9,482,248.32	11,019,556.53
加：其他收益	34,508,874.78	22,251,552.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396.83	719,536.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3,396.83	719,536.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6,669,742.55	-4,288,391.8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2,215,470.04	-4,814,231.38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9,743.84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98,216,290.56	303,896,585.45
加: 营业外收入	9,427,118.71	4,598,807.72
减: 营业外支出	321,357.94	4,036,600.6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322,051.33	304,458,792.52
减: 所得税费用	46,347,220.45	43,032,126.3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60,974,830.88	261,426,666.22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926,358.08	247,221,418.74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48,472.80	14,205,247.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227.53	-2,140,583.3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227.53	-2,140,583.3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227.53	-2,140,583.3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9,227.53	-2,140,583.3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375,603.35	259,286,082.9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327,130.55	245,080,835.4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48,472.80	14,205,247.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公司负责人：张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鹏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703,422,946.47	656,603,018.06
减：营业成本	423,447,700.96	372,719,179.46
税金及附加	14,475,644.93	11,716,871.84
销售费用	15,647,762.04	10,413,651.90
管理费用	52,270,193.88	44,043,057.60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82,055,633.07	75,441,889.8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6,755,632.10	3,304,712.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396.83	719,536.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95,108.23	-1,381,510.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759,932.29	144,911,105.20
加：营业外收入	4,290,880.26	3,632,670.39
减：营业外支出	90,902.32	1,008,354.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959,910.23	147,535,421.36
减：所得税费用	18,625,338.40	17,666,520.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334,571.83	129,868,900.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334,571.83	129,868,900.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227.53	-2,140,583.3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227.53	-2,140,583.3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9,227.53	-2,140,583.3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735,344.30	127,728,317.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0,154,764.52	1,217,598,275.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36,234.80	5,583,99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62,202.09	50,791,11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4,353,201.41	1,273,973,39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2,917,246.98	563,440,231.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201,579.97	141,303,511.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701,661.76	123,895,19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36,400.17	75,891,88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156,888.88	904,530,82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196,312.53	369,442,57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8,376.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4,753.66	500,488.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3,130.62	500,48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357,669.07	997,075,414.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357,669.07	997,075,414.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764,538.45	-996,574,92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4,801,876.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4,228,458.83	850,514,771.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228,458.83	1,270,316,647.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4,486,040.00	530,967,07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585,100.34	160,664,270.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	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39,618.70	11,273,91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110,759.04	702,905,25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17,699.79	567,411,388.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450,526.13	-59,720,96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192,605.00	1,095,913,572.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742,078.87	1,036,192,605.00

公司负责人：张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113,031.88	681,804,347.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02,811.96	27,252,78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815,843.84	709,057,134.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565,559.60	399,509,173.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328,941.30	56,730,48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703,505.28	60,147,880.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76,746.65	44,000,29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074,752.83	560,387,83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41,091.01	148,669,29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8,376.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5,370.51	11,38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24,583.40	2,572,104.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18,330.87	2,583,486.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910,897.15	498,677,34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789,06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460,897.15	579,466,40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442,566.28	-576,882,921.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3,350,000.00	487,8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350,000.00	687,8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3,668,040.00	311,274,19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331,628.46	124,134,483.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03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015,702.46	435,408,68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65,702.46	252,411,31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367,177.73	-175,802,30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039,429.38	704,841,734.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672,251.65	529,039,429.38

公司负责人：张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鹏

